

项目编号：ZHYZLZB-FW-2025-039

大荔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食品安全检验检测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大荔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恒亿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07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13
第四部分 评审标准	29
第五部分 采购要求	36
第六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草案）	38
第七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131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5 年食品安全检验检测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西安浐灞国际港谭家街道欧亚大道丝路国际创意梦工厂一期 4 号楼 4 楼会议室获取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7 月 17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HYZLB-FW-2025-039

项目名称：2025 年食品安全检验检测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0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合同包 1（普通食品及农产品检测 722 批次））：

合同包预算金额：56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6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食品药品安全服务	合同包 1（普通食品及农产品检测 722 批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560,000.00	56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内

合同包 2(合同包 2（普通食品及农产品检测 578 批次））：

合同包预算金额：44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4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2-1	食品药品安全服务	合同包 2 （普通食品及农产品检测 578 批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440,000.00	44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内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合同包 1(普通食品及农产品检测 722 批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4）《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3〕23 号）；

（6）《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

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合同包 2(合同包 2(普通食品及农产品检测 578 批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3〕23号）；

（6）《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合同包 1(普通食品及农产品检测 722 批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

（2）、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供应商须提供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CMA（包含证书完整附表）；

（4）、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须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

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合同包2(合同包2（普通食品及农产品检测578批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

（2）、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供应商须提供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包含证书完整附表）；

（4）、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须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07月04日至2025年07月11日，每天上午09:3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30:00（北京时间）

途径：现场报名获取

方式：凡有意参加的，请于每日上午09:30时至12:00时，下午14:00时至17:30时（北京时间，下同，节假日休息），持单位介绍信或授权书、中小企业声明函、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及身份证原件在陕西中恒亿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浐灞国际港谭家街道欧亚大道丝路国际创意梦工厂一期4号楼4楼会议室）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300元（人民币）/包，售后不退。（谢绝邮寄）

售价：3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07月17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浐灞国际港谭家街道欧亚大道丝路国际创意梦工厂一期4号楼4楼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 2025 年 07 月 17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浐灞国际港谭家街道欧亚大道丝路国际创意梦工厂一期 4 号楼
4 楼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发售时间：上午 09:30~12:00，下午 14:00~17:30 发售，法定节假日除外。
- 2、文件售价：300 元/包，售后不退。
- 3、报名需提供单位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套。
- 4、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未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的，应按要求及时办理注册登记，并接受财政部门监督管理。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大荔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陕西省渭南市大荔县城关街道办北新街 28 号

联系方式：0913-3261079/1389237569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中恒亿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浐灞国际港谭家街道欧亚大道丝路国际创意梦工厂一期 4 号楼
4 楼 405 室

联系方式：029-8170281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温博文

电话：029-81702818

陕西中恒亿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07 月 04 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大荔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陕西省渭南市大荔县城关街道办北新街 28 号 联系方式：0913-3261079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陕西中恒亿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浐灞国际港谭家街道欧亚大道丝路国际创意梦工厂一期 4 号楼 4 楼 405 室 联系人：温博文 联系电话：029-81702818 邮箱：776383116@qq.com
3	监督管理机构	大荔县财政局
4	项目名称	2025 年食品安全检验检测项目
5	项目编号	ZHYLZB-FW-2025-039
6	包号	合同包 1（普通食品及农产品检测 722 批次） 合同包 2（普通食品及农产品检测 578 批次）
7	项目性质	财政资金
8	项目总预算金额	项目预算：1000000.00 元
9	包预算金额	合同包 1：560000.00 元 合同包 2：440000.00 元
10	项目用途	食品安全检验检测
11	采购内容和要求	详见第五部分 采购要求
12	供应商	响应磋商并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磋商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13	供应商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普通食品及农产品检测 722 批次）： （一）基本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

	然人的身份证明；供应商是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证明； （3）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格式自拟） （4）提供磋商截止日前六个月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提供磋商截止日前六个月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4）《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5）《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3〕23 号）； （8）《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
--	---

	支持乡村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9）《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10）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 （2）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供应商须提供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CMA（包含证书完整附表）； （4）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须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合同包 2（普通食品及农产品检测 578 批次）： （一）基本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供应商是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证明；
--	---

	(3)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格式自拟） (4) 提供磋商截止日前六个月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提供磋商截止日前六个月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4)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5)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 (6)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3〕23 号）； (8)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9)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10)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 (2)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 供应商须提供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CMA（包含证书完整附表）； (4)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须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14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内
15	服务要求	详见磋商文件第五部分 采购要求
16	服务标准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及行业标准
17	服务范围	完成本项目要求的所有服务内容
18	联合体磋商	不接受
19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供应商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质疑的，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在此之后提出的质疑无效。
20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文件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1	磋商响应有效期	自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22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缴纳磋商保证金
23	汇款账户	/
24	备选磋商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磋商方案和多个报价。

25	盖章签字	供应商必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加盖公章（鲜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竞争性磋商文件凡是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2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数量、装订、密封	1、数量：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同时提供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 U 盘壹份（电子文档应为响应文件签字盖章版 PDF 格式、WORD 格式各一份）。 2、装订：纸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采用书籍（胶装）方式装订成册，须编制目录和页码。 3、密封：磋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电子版需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且在封袋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标袋正面上要有标识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标袋标识按给定式样编写（式样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附件）。标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条接缝处加盖单位公章（鲜章）和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27	磋商报价	各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结合企业自身管理水平及市场行情自主报价。 凡因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阅读疏忽或误解，或因对现场、环境、市场行情等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由供应商负责；如供应商因此而提出索赔或服务期限延长，采购人将不予批准。
28	评标办法及标准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部分。
29	其它事项	当一个投标供应商参与多个合同包时，按合同包 1、合同包 2 的顺序评审，在前任一合同包评审中已被推荐为第一成交候选人的，在其后评审中参与评审但不再被推荐为成交候选人。
30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是
31	供应商注册登记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

		购供应商库。
--	--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本次采购活动的全过程。

1.2 本次采购属政府采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磋商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财政部规章及政府采购项目所在地有关法规、规章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2、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集中采购机构和其他采购代理机构。本次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 “供应商”是参与本项目磋商活动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产品、服务等。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的有关规定，本磋商文件涉及的所有采购内容除特别标注为“可接受进口产品”外，均必须采购国产产品。进口产品特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2.5 “服务”指除了货物和工程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含由供应商承担的相关服务。

3、合格的供应商

3.1 具有本项目生产、制造、加工、供应或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磋商文件各项规定的国内供应商。

3.2 供应商应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3.2.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2.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

3.2.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2.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2.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3 供应商购买磋商文件时应登记备案，并提供有效联系方式。

3.4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写）。

3.5 供应商应独立于采购人，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为采购本次磋商的货物进行设计、编制技术规格和其它文件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3.6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2）与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3）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受到三万元以上罚款，责令停产停业、在一年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暂扣或吊销许可证、暂扣或吊销执照等情形之一的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

（4）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采购进口产品

5.1 除公告或第五部分采购要求标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外，本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采购活动。

5.2 本项目第五部分采购要求中同意购买进口产品的，采购活动不限制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国产产品参与本次采购。

6、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6.1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6.1.1、符合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提供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由中小企业承建的工程或者由中小企业承接的服务。

6.1.2、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6.1.3、中小企业参加磋商时，应出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6.2 监狱企业

6.2.1、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的监狱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建的工程或者承接的服务。

6.2.2、监狱企业磋商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若未提供证明不享受扶持政策。

6.2.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若监狱企业已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6.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6.3.1、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建的工程或者承接的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6.3.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磋商时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未提供声明不享受扶持政策。

6.3.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已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1、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竞争性磋商文件是供应商准备磋商响应文件和参加磋商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以阐明采购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磋商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 供应商须知；
- (4) 评审标准；
- (5) 采购要求；
- (6) 合同主要条款；
- (7)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如有问题或疑议请及时函告。否则，视为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一切条款和要求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凡因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2.2 任何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询问或要求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二日内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递交代理机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收到的任何询问或澄清要求将在三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

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3.1 在磋商截止时间五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并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补充，与其具

有同等法律效力。

3.2 为方便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或澄清内容有充分的时间进行补充修改，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磋商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期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4、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供应商必须从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竞争性磋商文件视为无效。竞争性磋商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竞争性磋商使用。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代理机构。

三、磋商响应文件

1、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根据代理机构发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和顺序认真编制。具体内容包括：

第一部分 响应函

第二部分 首次磋商报价表

第三部分 分项报价表

第四部分 商务响应说明

第五部分 供应商资质要求

第六部分 技术能力

第七部分 服务能力

第八部分 项目业绩

第九部分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第十部分 供应商基本情况

第十一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2、响应报价

2.1 供应商应在响应报价表中标明本次磋商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检测费、人工费、税金及进口产品（如果有）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在合同实施期间，响应报价表中标明货物服务的总价，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不受实际数量变化的影响。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2.2 供应商成交后承担服务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产生的所有法律及经济责任。

2.3 响应报价表成交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2.4 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的首次磋商报价表上，标明总报价、服务期等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任何有选择的报价不予接受。

2.5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与磋商。当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存在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供相

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6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3、磋商货币

采购人只接受人民币作为唯一磋商货币。

4、磋商保证金

4.1 磋商保证金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缴纳。

4.2 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的或磋商保证金的交付单位和供应商的名称不一致的，视为无效磋商。

4.3 未中标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中标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4.4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供应商缴纳的磋商保证金：

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其所投磋商响应文件的；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供应商企图影响开标、评标的任何活动，将导致磋商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由于中标人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中标人与采购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

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

4.5 未中标的供应商在退取磋商保证金时，须携带以下资料办理到代理机构的财务部门办理：

(1) 供应商须提供代理机构出具的保证金凭证；

(2) 供应商保证金退还申请表（加盖公章）见附件五。

供应商可在磋商当天将保证金退还申请表与磋商保证金凭证一并交给工作人员，当天未提交保证金退还申请表与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的供应商，在开标后自行找财务办理保证退还手续。

4.6 中标人在退取磋商保证金时，除携带上述资料外还需携带与采购人签订的采购合同（原件）。

5、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磋商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磋商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其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成交单位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6、磋商响应文件的格式、装订、密封和签署

6.1 供应商须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和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磋商响应文件；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须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磋商响应文件的打印（**建议双面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磋商响应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文件；所有的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

6.2 磋商响应文件的装订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分别胶装装订成册（散页无效），且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书面文件为准；同时提供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U 盘一份、电子文档应为响应文件签字盖章版 PDF 格式、WORD 格式各一份**）。

6.3 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

（1）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的落款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的签章处签字或盖章。

（2）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在每一份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封面下方以及其他磋商文件要求的位置填写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3）磋商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有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4）因磋商响应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6.4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电子版需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封袋中（封

袋不得有破损），且在封袋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标袋正面上要有标识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标袋标识按给定式样编写（式样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附件）。标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条接缝处加盖单位公章（鲜章）和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误投或过早启封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自行承担其磋商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的风险。

6.5 本次磋商只接受简体中文文字的磋商响应文件；如磋商响应文件中出现外文资料，必须配以中文译文。否则，由此引发的一切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6.6 拒绝接受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磋商。

7、知识产权

7.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纠纷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7.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7.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7.4 如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响应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磋商响应文件递交

1.1 供应商必须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全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至文件要求指定地点；代理机构项目承办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磋商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1.2 代理机构在宣布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间截止之后，拒绝接收任何人送达、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1.3 代理机构不接受邮寄的磋商响应文件；

1.4 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其磋商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2、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

五、磋商、评审、定标

1、磋商

1-1、采购代理机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磋商。

1-2、所有参会人员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供应商未参加磋商的，视同认可磋商结果。

1-3、磋商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读磋商会议开始，并宣读会场纪律，宣布参加会议的供应商名单。

1-4、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与监标人当众共同查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签字确认并宣读检查结果。**未通过审查的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1-5、主持人宣布磋商会议结束，所有供应商离场。

1-6、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进行摄像、文字记录，并存档备查。

1-7、供应商代表对磋商过程有疑义的，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

2、资格审查

磋商会议结束后，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按照采购文件“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资格要求”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合格的供应商方可进入下一评审阶段。缺项或一项不符合要求即不合格，不合格的供应商其响应无效。**【资格审查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为准】**

3、评审

3-1、磋商小组

(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等规定，依法组建磋商小组。

(2) 采购人派一名代表进入磋商小组，并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

(3) 磋商小组应推荐一名评审专家担任评审组长，并由评审组长牵头组织该项目评审工作，采购人授权的评审专家，不得担任评审组长。

(4)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职责义务：

a、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审查磋商响应文件；

b、符合性审查、评价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c、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d、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e、推荐成交候选单位名单，对磋商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f、拟定磋商结果；

g、对磋商过程及各供应商的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h、向财政部门报告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i、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各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j、配合各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包括磋商小组）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磋商原则：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禁止不正当竞争。

3-4、评审办法：本次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本节评分标准）。

3-5、磋商工作程序：符合性审查、澄清、评价、推荐成交候选人的工作程序进行评审。

3-5-1、符合性审查

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资格合格者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未通过审查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 (1) 供应商名称与登记领取磋商文件的单位名称不一致；
- (2) 除明确允许供应商可以自行编写的外，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给定的格式编制；
- (3)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盖章签字；
- (4) 磋商响应文件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数量；
- (5) 针对同一项目提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磋商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 (6) 磋商有效期不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 (7) 对磋商文件商务要求未作出明确且实质性响应；
- (8) 对磋商文件服务内容及要求未作出明确响应，对不得偏离的要求是否作了实质性响应；
- (9) 磋商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10)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

3-5-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 书写错误的评审标准：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

按以下原则修正：

a、磋商响应文件有关内容与“首次磋商报价表”不一致的，以“首次磋商报价表”为准；

b、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首次磋商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乘以数量的计算结果为准；

e、磋商响应文件图表与文字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f、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符时，以正本为准；

g、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h、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磋商小组评审结果为准。

注：按上述方法修正的内容（其中，同时出现上述 a 至 d 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磋商响应无效。

（3）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响应处理。

3-5-3、评议：

（1）磋商小组评审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响应性及符合性只根据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2）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4）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

内提交最后报价。

(5) 评审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按无效响应处理，不进入下一步评审。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6) 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a、对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b、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c、如果磋商响应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其磋商响应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磋商响应成为实质上响应的磋商响应。

d、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磋商期间一切费用自理。

4、定标

6.1 磋商小组根据评标方法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评审排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作为评标结果。评标结果由磋商小组成员签字确认。

(注：当一个投标供应商参与多个合同包时，按合同包 1、合同包 2 的顺序评审，在前任一合同包评审中已被推荐为第一成交候选人的，在其后评审中参与评审但不再被推荐为成交候选人。)

6.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1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达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4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单位顺序确定成交人，同时书面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6.3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采购人“成交复函”后 1 个工作日内，在指定的招投标信息媒体上发布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不做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6.4 确定的成交候选人放弃中标、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组织磋商。

6.5 采购人也可以授权磋商小组评标后直接确定成交人。

6.6 供应商对结果公告有异议的，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应保证提出的质疑内容及相应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7 成交人确定之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发出《成交通知书》。

六、签订合同

1、成交后，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服务合同，同时送代理机构归档，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根据需要，代理机构应协助采购人监督、协调和处理履约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七、代理服务费

1、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收费标准计取。

2、缴纳时间：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

3、招标服务费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方式缴纳，不得用磋商保证金冲抵。

八、质疑和投诉

8.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该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等的相关规定办理。

8.2 质疑文件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 质疑项目及编号、质疑事项；

3) 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 提出质疑的日期。

8.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8.4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依法处理。

8.5 质疑文件提交方式：由自然人本人或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携带书面原件及身份证明原件到现场提交（自然人本人或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不能到达现场的，可以委托他人到现场代交，但必须出具授权委托书原件，明确委托事宜。同时被委托人须携带身份证明原件），否则不予受理。

8.6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8.7 质疑受理部门：陕西中恒亿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8.8 提交质疑文件地点：陕西省西安浐灞国际港谭家街道欧亚大道丝路国际创意梦工厂一期 4 号楼 4 楼 405 室。

8.9 本次采购活动中，采购代理机构对质疑回复等文件的送达方式为现场取件。

8.10 质疑函应当使用中文。质疑函范本详见财政部制定的范本。

第四部分 评审标准

一、磋商流程

1. 磋商会议结束后，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按照采购文件“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资格要求”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合格的供应商方可进入下一评审阶段。缺项或一项不符合要求即不合格，不合格的供应商其响应无效。【资格审查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为准】。

2. 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资格合格者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缺项或一项不符合要求即不合格，不合格的供应商其响应无效。

3.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通过资格及符合性审查的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原则磋商轮次为不超过二轮），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4. 如磋商小组一致认为某个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磋商小组有权决定是否通知供应商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做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磋商小组有权拒绝该磋商。

5.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6.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参加磋商的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集中提交最终报价。

7. 在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分。磋商小组第四部分评分标准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比较、自主打分、综合评审。磋商小组将评审得分汇总后，按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汇总排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监狱、戒毒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享受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监狱和戒毒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4)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评审过程中，如涉及，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具有环境标志、节能、自主创新的产品。

(6)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8)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9)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备注：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1. 资格性审查表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资格性审查	参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第 13 项内容

2. 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 审查标 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公章等一致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响应文件份数、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部分“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	磋商报价唯一，未超出采购预算或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商务响应	磋商有效期、服务期等商务响应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3. 评分标准

类别	评分内容和标准	评审要素及分值
报价得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text{价格分值} \times 100$	10 分
检验覆盖率	评审内容：投标人认证的检验项目涵盖本次所有抽检参数。（以 CMA 资质证书认定附表为准） 评审标准：覆盖率达 100% 计 10 分，覆盖率达 95%-99% 的计 5-9 分，覆盖率达 91%-94% 的计 1-4 分，覆盖率低于 90% 不计分。 未提供不计分。	10 分
服务方案	评审内容：针对本项目制定详细的检测服务方案，包括①工作部署及工作方法；②样品接收及核查；③预防性管理方法；④报告送达时间及送达方案；⑤保密方案。 评审标准：以上内容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计 15 分。评审内容任意一项缺项扣 3 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任意一项有缺陷扣 1-2.5 分。 未提供方案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的不得分。	15 分
检测设备	评审内容：投标人检测仪器的技术指标、配置、功能、质量标准、检测标准符合或高于国家标准，具有本次检验要求的检测仪器。 评审标准：至少包括高效液相色谱仪、气相色谱仪、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液相色谱质谱联用仪、紫外分光光度计、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液相色谱-原子荧光联用仪、离子色谱仪，提供仪器设备照片、购买发票或检定/校准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同一类型算一个，全部提供计 8 分，每少一个，扣 1 分，扣完为止。 未提供不计分。	8 分

质量控制措施	评审内容：投标人针对本项目质量控制措施，包括①建立抽样与样品管理控制程序；②建立抽检记录控制程序；③实施环节的质控程序。 评审标准：以上内容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抽样应确保检验检测结果的有效、按规定和相关标准取样并留证，确保检验记录信息完整、准确、真实具有可溯性计6分。评审内容任意一项缺项扣2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任意一项有缺陷扣1-1.5分。未提供方案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的不得分。	6分
人员配备	评审内容：项目人员中具备中级技术职称及以上 评审标准：每提供1人计1分，满分7分，需提供人员身份证、职称证以及在本单位所缴纳的社会保险凭证证明材料复印件）。 未提供证明材料不计分。	7分
应急方案	评审内容：投标人针对食品安全检测中突发事件的应急响应方案，包括①应急响应时间；②应急处理程序；③应急保障措施。 评审标准：以上内容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应急响应及时，程序合理高效，有利于妥善处理应急事件的发生，能够保证按采购人规定的时间提供检验报告计6分。评审内容任意一项缺项扣2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任意一项有缺陷扣1-1.5分。 未提供方案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的不得分。	6分
检测能力	评审内容：投标人检测能力，包括①样品检测及时、结果准确；②计划外的采样检测需求。 评审标准：以上内容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检测及时、准确，计划外的采样检测需求有安排计4分。评审内容任意一项缺项扣2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任意一项有缺陷扣1-1.5分；未提供方案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的不得分。	4分

采样计划 安排	评审内容：投标人采样计划安排，包括①上门采集样品；②采样车、采样仪器配置；③样品存储运输；④采样人员分组安排。 评审标准：以上内容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上门采集安排合理，有具体的运输方案，人员分组安排详细计 8 分。评审内容任意一项缺项扣 2 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任意一项有缺陷扣 1-1.5 分。 未提供方案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的不得分。	8 分
抽检系统 熟练度	评审内容：投标人能够熟练运用各级抽检系统，包括①抽检信息录入；②检验信息录入③有专门录入人员/部门且有录入经验。 评审标准：以上内容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录入信息及时准确，录入人员有经验计 9 分。评审内容任意一项缺项扣 3 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任意一项有缺陷扣 1-2.5 分。 未提供方案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的不得分。	9 分
实验室管 理体系	评审内容：建立和实施与实际情况相适应的实验室管理体系，具备完整适用的体系文件，至少包括：①质量手册；②程序文件；③作业指导书。 评审标准：以上内容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计 6 分。评审内容任意一项缺项扣 2 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任意一项有缺陷扣 1-1.5 分。 未提供方案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的不得分。	6 分
投诉 受理	评审内容：投标人有完善的投诉受理机制，包括①设有专门投诉受理部门；②投诉受理程序；③异议处理方案。 评审标准：以上内容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制度完善、程序合规、异议处理方案详细可行，能有效保证对被抽检人的异议做出有效回应的计 6 分。评审内容任意一项缺项扣 2 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任意	6 分

	一项有缺陷扣 1-1.5 分。 未提供方案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的不得分。	
业绩	投标人以合同形式提供 2022 年至今同类项目业绩，每份计 1 分，满分为 5 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文件中附加加盖公章的合同复印件）。	5 分
说明	缺陷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匹配、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	

注：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比较磋商报价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磋商报价得分仍相同，依次比较检验覆盖率、服务方案、检测设备、业绩等得分，得分高者排序在前。

2、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当一个投标供应商参与多个合同包时，按合同包 1、合同包 2 的顺序评审，前任一合同包评审中已被推荐为第一成交候选人的，在其后评审中参与评审但不再被推荐为成交候选人，（各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应参与相应合同包的评审和打分）

第五部分 采购要求

一、基本要求

1、功能要求：食品安全检验检测工作是提升食品全链条质量安全保障水平，确保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的一项重要工作。由于食品检测工作任务重、项目多，精确度要求高，同时担负着舆情热点、突发性食品安全问题处置职责，为确保食品安全检验检测抽检工作高质量顺利完成。

二、服务要求

- 1、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内
- 2、抽样场所：大荔县；
- 3、服务标准：依据《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5 年版)》及任务计划在合同期内保质保量完成抽检工作
- 4、有能满足采样、运输、检验等工作的车辆、设备等硬件；
- 5、能提供高效抽检服务，能接受抽样工作委托，有专门团队负责配合采样；
- 6、抽检样品必须在当天进入食品检测实验室，以确保样品检测报告的准确性、报告复检维持率高；
- 7、能够熟练运用各级抽检系统，及时准确地录入抽检、检验信息，辅助我局完成统计报表、信息公示等工作；
- 8、有能满足采样、运输、检验等工作的车辆、设备等硬件；
- 9、不得将检验任务外包或分包给其他检测机构检验；
- 10、若投标人出具虚假、错误检验数据和结论，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合作资格；
- 11、须提供相关的业务咨询、报告分析等服务；
- 12、有完善的投诉受理机制，能够对委托检验人提出的异议做出有效回应；
- 13、投标人中标后，承担对应包项的检测任务，应逐月完成当月任务，并当月汇总本月的抽检清单；
- 14、乙方要提高抽样靶向性，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进行检测，并实施必要的质量控制措施，提高问题食品发现率。因承检机构严重影响我局阶段性考核任务的，乙方要立即整改。若经过整改后还无法满足要求，甲方可根据情况采取扣减部分抽检费用或追加相应批次的任务；

15、乙方对复检备份样品要按时限进行保管，且建立台账，到期后需按国家相关规定进行处理，并于每月的 20 日前将复检备份样品的处理情况报送给甲方；

16、对于抽检出来的不合格样品，经复检后推翻其初检结论时，根据情节程度，甲方可约谈乙方主要负责人，限期改正，同时扣减部分抽检费用或追加相应批次的任务；

17、检查项目见后附表格，未涉及的抽检品种、检验项目，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予以增补调整。

三、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检验品种、项目：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的食品安全抽检计划中的品种及项目进行抽样和检验。

2、合同单价：检测单价包括该项目完成检验检测工作所包含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工资、样品包装费、采样费、检测费、运输费、报告编制费、复检费、管理费、利润、风险、各种税金等一切费用。检测单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详情见中标人投标文件，乙方在签订合同时须将项目单价作为合同附件，合同附件作为合同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预付 40%预付款，项目完成后支付剩余款项。

四、合同实施

1、成交单位应在合同签订后接招标人通知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安排人员与使用单位对实施服务进行安排、部署、计划。

2、若未能在按照项目实际工作时间完成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单位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成交单位承担和赔偿。

五、验收和检测

1、检测后，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检测报告进行验收，确认检测结果真实、有效、合理。

2、验收合格后，乙方应与甲方办理相关的验收交接手续，填写交接验收单，验收各方签字后送合同各方。

3、验收依据：（1）合同文本（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3）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响应承诺。

合同包 1:

普通食品（419 批次）

食品 大类	食品 亚类	食品 品种	食品 细类	抽检项目	必检 项目	抽检总 批次
粮食 加工 品	小麦 粉	小麦 粉	小麦 粉	黄曲霉毒素 B1、偶氮甲酰胺、镉(以 Cd 计)、苯并[α]芘、过氧化苯甲酰		5
	大米	大米	大米	镉(以 Cd 计)、无机砷(以 As 计)、铅(以 Pb 计)、苯并[α]芘、黄曲霉毒素 B1		5
	挂面	挂面	挂面	铅(以 Pb 计)、黄曲霉毒素 B1、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日落黄)		5
	其他 粮食 加工 品	谷物 加工 粉制 品	发酵 面制 品	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安赛蜜、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3
			米粉 制品	二氧化硫残留量、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2
			生湿 面制 品	二氧化硫残留量、铅(以 Pb 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3
食用 油、 油脂 及其 制品	食用 植物 油	食用 植物 油	大豆 油	酸值/酸价、过氧化值、溶剂残留量、		2
			玉米 油	黄曲霉毒素 B1、酸值/酸价、过氧化值、苯并[α]芘		1
			菜籽 油	溶剂残留量、铅(以 Pb 计)、乙基麦芽酚、酸值/酸价、过氧化值、苯并[α]芘		3
			芝麻 油	酸值/酸价、过氧化值、苯并[α]芘、溶剂残留量、乙基麦芽酚		3
			花生 油	苯并[α]芘、溶剂残留量、酸值/酸价、过氧化值、黄曲霉毒素 B1、		3

			食用植物调和油	酸值/酸价、过氧化值、乙基麦芽酚		2
			其他食用植物油	酸值/酸价、过氧化值、苯并[a]芘、溶剂残留量		
调味品	酱油	酱油	酱油	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氨基酸态氮、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		3
	食醋	食醋	食醋	总酸(以乙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		3
	酿造酱	酿造酱	黄豆酱、甜面酱等	氨基酸态氮、黄曲霉毒素 B1、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2
	香辛料类	香辛料类	辣椒、花椒、辣椒粉、花椒粉	铅(以 Pb 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日落黄、胭脂红)		10
		其他香辛料类	其他香辛料调味品	铅(以 Pb 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日落黄、苋菜红、胭脂红、亮蓝)		5
	调味料	固体复合调味料	鸡粉、鸡精调味料	谷氨酸钠、呈味核苷酸二钠、铅(以 Pb 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安赛蜜		3

	调味料	固体复合调味料	其他固体调味料	铅(以 Pb 计)、二氧化硫残留量、罂粟碱、吗啡、可待因、那可丁		2
	半固体复合调味料	半固体复合调味料	辣椒酱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二氧化硫残留量		2
			火锅底料、麻辣烫底料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罂粟碱、吗啡、可待因、那可丁		5
			其他半固体调味料	铅(以 Pb 计)、罂粟碱、吗啡、可待因、那可丁		3
	味精	味精	味精	谷氨酸钠		
	食盐	食用盐	普通食用盐	氯化钠、铅(以 Pb 计)、总砷(以 As 计)、镉(以 Cd 计)、亚铁氰化钾/亚铁氰化钠(以亚铁氰根计)		
			低钠食用盐	氯化钾、铅(以 Pb 计)、总砷(以 As 计)、镉(以 Cd 计)、亚铁氰化钾/亚铁氰化钠(以亚铁氰根计)		
	预制肉制品	腌腊肉制品	腌腊肉制品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氯霉素		2
	熟肉制品	酱卤肉制品	酱卤肉制品	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		5

乳制 品	液体 乳	液体 乳	灭菌 乳	蛋白质、非脂乳固体、酸度、脂肪、 商业无菌		2
			巴氏 杀菌 乳	蛋白质、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 菌、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1
			调制 乳	蛋白质、三聚氰胺、铅(以 Pb 计)、 商业无菌、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1
			发酵 乳	脂肪、蛋白质、山梨酸及其钾盐(以 山梨酸计)、三聚氰胺、铅(以 Pb 计)		1
饮 料	包装 饮用 水	包装 饮用 水	饮用 天然 矿泉 水	溴酸盐、硝酸盐(以 NaNO_3 计)、亚 硝酸盐(以 NaNO_2 计)、大肠菌群、 铜绿假单胞菌		
			饮用 纯净 水	电导率、亚硝酸盐(以 NaNO_2 计)、 大肠菌群、溴酸盐、铜绿假单胞菌		
			其他 类饮 用水	亚硝酸盐(以 NaNO_2 计)、总砷(以 As 计)、溴酸盐、大肠菌群、铜绿 假单胞菌		
	果蔬 汁类 及其 饮料	果蔬 汁类 及其 饮料	果蔬 汁类 及其 饮料	展青霉素、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 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 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 乙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3
	蛋白 饮料	蛋白 饮料	蛋白 饮料	蛋白质、三聚氰胺、脱氢乙酸及其 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菌落总数、 大肠菌群、商业无菌		2
	碳酸 饮料 (汽 水)	碳酸 饮料 (汽 水)	碳酸 饮料 (汽 水)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 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安赛 蜜、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 计)、阿斯巴甜		
	茶饮 料	茶饮 料	茶饮 料	茶多酚、咖啡因、脱氢乙酸及其钠 盐(以脱氢乙酸计)、安赛蜜、甜蜜 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阿斯巴 甜		

	固体饮料	固体饮料	固体饮料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新红、苋菜红、靛蓝、胭脂红、日落黄、诱惑红、亮蓝、酸性红、喹啉黄、赤藓红)、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2
	其他饮料	其他饮料	其他饮料	阿斯巴甜、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新红、苋菜红、靛蓝、胭脂红、日落黄、诱惑红、亮蓝、酸性红、喹啉黄、赤藓红)、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2
方便食品	方便食品	方便食品	油炸面、非油炸面、方便米粉(米线)、方便粉丝	水分、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3
			调味品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2
			方便粥、方便盒饭、冷面及其他熟制方便食品等	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		
饼干	饼干	饼干	饼干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1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		2
罐头	罐头	畜禽水产罐头	畜禽肉类罐头	铅(以Pb计)、镉(以Cd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商业		1

				无菌		
		果蔬罐头	水果类罐头	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日落黄、苋菜红、胭脂红、赤藓红、诱惑红、亮蓝)、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商业无菌		2
		其他罐头	其他罐头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乙二胺四乙酸二钠、商业无菌		1
冷冻饮品	冷冻饮品	冷冻饮品	冰淇淋、雪糕、雪泥、冰棍、食用冰等	蛋白质、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沙门氏菌、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		3
速冻食品	速冻食品	速冻面米制品	速冻面米生制品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 Pb 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合成色素(柠檬黄、日落黄、苋菜红、亮蓝)		2
			速冻面米熟制品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 Pb 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合成色素(柠檬黄、日落黄、苋菜红、亮蓝)		2
		速冻调理肉制品	速冻调理肉制品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 Pb 计)、铬(以 Cr 计)、氯霉素、合成色素(胭脂红、柠檬黄、日落黄、诱惑红)		
薯类和膨化食品	薯类和膨化食品	膨化食品	含油型膨化食品和非含油型膨化	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黄曲霉毒素 B1、糖精钠(以糖精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		3

			食品			
糖果 制品	糖果 制品 (含 巧克 力及 巧克 力制 品)	糖果	糖果	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新红、苋菜红、靛蓝、胭脂红、日落黄、诱惑红、亮蓝、酸性红、喹啉黄、赤藓红)、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2
		巧克力及巧克力制品	巧克力及巧克力制品	沙门氏菌、铅(以 Pb 计)		2
		果冻	果冻	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酵母		
茶叶 及相 关制 品	茶叶	茶叶	绿茶、红茶、乌龙茶、黄茶、白茶、黑茶、花茶、袋泡茶、紧压茶	草甘膦、乙酰甲胺磷、克百威、氧乐果、毒死蜱、		
	含茶制品和代用茶	代用茶	代用茶	铅(以 Pb 计)、二氧化硫残留量、啉虫脒、吡虫啉、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酒类	蒸馏酒	白酒	白酒	酒精度、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三氯蔗糖、安赛蜜		3
	发酵酒	啤酒	啤酒	酒精度、甲醛		
		葡萄酒	葡萄酒	酒精度、糖精钠(以糖精计)、二氧化硫残留量、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三氯蔗糖		2

		果酒	果酒	酒精度、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安赛蜜、二氧化硫残留量		2
	其他酒	配制酒	以蒸馏为酒基的配制酒	酒精度、甲醇、氰化物(以 HCN 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安赛蜜		1
		其他发酵酒	其他发酵酒	酒精度、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1
蔬菜制品	蔬菜制品	酱腌菜	酱腌菜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安赛蜜、二氧化硫残留量、糖精钠(以糖精计)		5
		食用菌制品	干制食用菌	铅(以 Pb 计)、镉(以 Cd 计)、总汞(以 Hg 计)、甲基汞(以 Hg 计)、总砷(以 As 计)、无机砷(以 As 计)、		2
			腌渍食用菌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		2
		蔬菜干制品	蔬菜干制品	铅(以 Pb 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日落黄、胭脂红、苋菜红、亮蓝)		1
		其他蔬菜制品	其他蔬菜制品	铅(以 Pb 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		
水果制品	水果制品	水果制品	蜜饯类、凉果类、果脯类、话化类、果糕	二氧化硫残留量、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合成着色剂(亮蓝、柠檬黄、日落黄、苋菜红、胭脂红、诱惑红、喹啉黄)		8

			类			
			水果干制品(含枸杞)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二氧化硫残留量		2
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	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	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烘炒类、油炸类、其他类)	开心果、杏仁、松仁、扁桃仁、瓜子	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黄曲霉毒素 B1、糖精钠(以糖精计)、大肠菌群		6
蛋制品	蛋制品	再制蛋	再制蛋	铅(以 Pb 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沙门氏菌		3
可可及焙烤咖啡产品	可可制品	可可制品	可可制品	铅(以 Pb 计)、沙门氏菌		
食糖	食糖	食糖	食糖	干燥失重、螨、二氧化硫残留量		2
水产制品	水产制品	鱼糜制品	预制鱼糜制品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山梨酸及其钾盐、合成着色剂(诱惑红、胭脂红、日落黄、柠檬黄)		2
		其他水产制品	其他水产制品	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菌落总数		2

		干制水产品	预制动物性水产干制品	合成着色剂(柠檬黄、胭脂红、日落黄)视产品颜色选定、镉		2
淀粉及淀粉制品	淀粉及淀粉制品	淀粉制品	粉丝粉条	铝的残留量(干样品, 以 Al 计)、二氧化硫残留量、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合成着色剂(日落黄、柠檬黄、苋菜红、胭脂红、赤藓红、诱惑红、亮蓝、靛蓝、新红、酸性红、喹啉黄)		8
		淀粉糖	淀粉糖	铅(以 Pb 计)、总砷(以 As 计)		
糕点	糕点	糕点	糕点	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 以 Al 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5
		月饼	月饼	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 以 Al 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2
		粽子	粽子	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安赛蜜、菌落总数、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2
		面包	面包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 以 Al 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5
豆制品	豆制品	发酵性豆制品	腐乳, 豆豉、纳豆等	铅(以 Pb 计)、黄曲霉毒素 B1、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 Al 计)		1

		非发酵性豆制品	豆干、豆腐、豆皮等	铅(以 Pb 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 A1 计)		5
			腐竹、油皮及其再制品	二氧化硫残留量、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 A1 计)、蛋白质、铅(以 Pb 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		3
蜂产品	蜂产品	蜂蜜	蜂蜜	果糖和葡萄糖、蔗糖、菌落总数、霉菌计数、嗜渗酵母计数		3
餐饮食品	米面及其制品(自制)	小麦粉制品(制品)	馒头、花卷(自制)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3
			包子(自制)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3
			油饼、油条(自制)	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 A1 计)		2
			凉皮类(自制)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3
	肉制(自制)	肉冻、皮冻(自制)	肉冻、皮冻(自制)	铬(以 Cr 计)		3
		熏烧烤肉类(自制)	熏烧烤肉类(自制)	N-二甲基亚硝胺、苯并[α]芘、铅(以 Pb 计)		3

	调味料 (自制)	火锅 麻辣 烫底 料(自 制)	火锅 麻辣 烫底 料(自 制)	罂粟碱、吗啡、可待因、那可丁		8
	水产 制品 (自制)	预制 水产 制品 (自制)	生食 动物 性水 产品 (自制)	铝的残留量(以即食海蜇中 Al 计)		1
	坚果 及籽 类食 品 (自制)	坚果 及籽 类食 品 (自制)	花生 制品 (自制)	黄曲霉毒素 B1 、苯甲酸及其钠 盐 (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 (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 (以脱氢乙酸计)		3
	培烤 食品 (自制)	培烤 食品 (自制)	糕点 (自制)(包含 椪头 馍、棒 棒馍、 石子 馍、夹 心石 子馍、 手工 小麻 花、锅 盔、馄 饨馍、 夹心 饼等)	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 (以脂肪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 (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 (以山梨 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 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 例之和		2
	食用 油、 油脂 及其 制品 (自制)	食用 油、 油脂 及其 制品 (自制)	煎炸 过程 用油	酸价、极性成分		2

	餐饮具	复用餐饮具(集中清洗消毒服务单位消毒)	复用餐饮具(集中清洗消毒服务单位消毒)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大肠菌群		5
		复用餐饮具(餐馆自行消毒)	复用餐饮具(餐馆自行消毒)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大肠菌群		5
	饮料(自制)	饮料(自制)	奶茶(自制)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2
食用农产品	畜禽肉及副产品	蓄肉	猪肉	恩诺沙星、磺胺类(总量)	地塞米松、甲氧苄啶、氟苯尼考	5
			牛肉	挥发性盐基氮、氯霉素	恩诺沙星、磺胺类(总量)、地塞米松	5
			羊肉	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磺胺类(总量)、氟苯尼考	恩诺沙星	3
		禽肉	鸡肉(重点是乌鸡)	氧氟沙星、培氟沙星、诺氟沙星、氟苯尼考	恩诺沙星	5

	蔬菜	豆芽	豆芽	铅(以 Pb 计)、总汞(以 Hg 计)、亚硫酸盐(以 SO ₂ 计)	4-氯苯氧乙酸钠(以 4-氯苯氧乙酸计)、6-苄基腺嘌呤(6-B A)	9
		鲜食用菌	鲜蘑菇、鲜金针菇	镉(以 Cd 计)、无机砷(以 As 计)、百菌清、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		8
		鳞茎类蔬菜	韭菜	腐霉利、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镉(以 Cd 计)	毒死蜱	6
			葱	镉(以 Cd 计)、毒死蜱、水胺硫磷、氧乐果	噻虫嗪	3
		叶菜类蔬菜	菠菜	铅(以 Pb 计)、镉(以 Cd 计)、腐霉利、毒死蜱、氧乐果		2
			大白菜	吡虫啉、毒死蜱、甲拌磷、乐果、氧乐果		3
			普通白菜(小白菜、小油菜、青菜)	吡虫啉、氟虫腈、噻虫胺	啉虫脒、毒死蜱	5

			芹菜	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嗪	毒死蜱、噻虫胺	5
			油麦菜	阿维菌素、吡虫啉、啉虫脒、毒死蜱、噻虫嗪		3
		茄果类蔬菜	茄子	镉(以 Cd 计)、毒死蜱、噻虫胺、噻虫嗪、氧乐果		8
			辣椒	镉(以 Cd 计)、倍硫磷、毒死蜱、氧乐果	噻虫胺、啉虫脒	10
			甜椒	倍硫磷、毒死蜱、噻虫嗪	吡虫啉、噻虫胺	5
		瓜类蔬菜	黄瓜	敌敌畏、毒死蜱、腐霉利、乐果、氧乐果		2
		豆类蔬菜	豇豆	倍硫磷、克百威、灭蝇胺	噻虫胺、噻虫嗪	6
			菜豆	吡虫啉、多菌灵、克百威、灭蝇胺、噻虫胺		3
		根茎类和薯芋类蔬菜	姜	铅(以 Pb 计)、镉(以 Cd 计)	噻虫胺、噻虫嗪、二氧化硫残留量、毒死蜱、吡虫啉	10

			马铃薯	铅(以 Pb 计)、镉(以 Cd 计)、毒死蜱、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3
			胡萝卜	铅(以 Pb 计)、毒死蜱、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胺		2
			山药	铅(以 Pb 计)、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毒死蜱、涕灭威	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	2
			萝卜	铅(以 Pb 计)、毒死蜱、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嗪		2
	水产品	淡水产品	淡水鱼(草鱼、乌鳢、鲈鱼、鲤鱼)	孔雀石绿、呋喃唑酮代谢物、磺胺类(总量)、地西泮、甲氧苄啶	恩诺沙星	5
			淡水虾	镉(以 Cd 计)、孔雀石绿、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妥因代谢物、恩诺沙星		3
		贝类	贝类	镉(以 Cd 计)、孔雀石绿、呋喃西林代谢物、恩诺沙星、氟苯尼考		
		其他水产品	其他水产品(重点品种:牛蛙)	镉(以 Cd 计)、呋喃唑酮代谢物、氧氟沙星、氟苯尼考	恩诺沙星	
	水果类	仁果类水果	苹果	敌敌畏、啉虫脒、毒死蜱、克百威、氧乐果		2
			梨	敌敌畏、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苯醚甲环唑、噻虫嗪、乙螨唑		2
		核果类水	枣	氧乐果、多菌灵、氟虫腈、糖精钠(以糖精计)		3

		果	桃	克百威、苯醚甲环唑、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敌敌畏		3
			油桃	氧乐果、克百威、敌敌畏、苯醚甲环唑、噻虫胺		3
		浆果和其他小型水果	葡萄	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克百威、氧乐果、苯醚甲环唑		
			草莓	烯酰吗啉、阿维菌素、克百威、戊菌唑、吡虫啉、乙酰甲胺磷		2
			桑葚	多菌灵、三氯蔗糖、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3
			猕猴桃	敌敌畏、多菌灵、氯吡脘、氧乐果		
		瓜果类水果	西瓜	克百威、噻虫嗪、氧乐果、乙酰甲胺磷、苯醚甲环唑		2
			甜瓜类	克百威、烯酰吗啉、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2
		柑橘类水果	柑、橘	丙溴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苯醚甲环唑、联苯菊酯	5

			橙	丙溴磷、克百威、水胺硫磷、联苯菊酯、苯醚甲环唑		3
		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香蕉	苯醚甲环唑、多菌灵	吡虫啉、噻虫嗪、噻虫胺、腈苯唑	6
			芒果	苯醚甲环唑、乙酰甲胺磷	戊唑醇、噻虫胺、吡唑醚菌酯	2
			荔枝	除虫脲、氰霜唑、苯醚甲环唑	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吡唑醚菌酯、	
			杨梅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三氯蔗糖、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火龙果	氟虫腈、甲胺磷、乙酰甲胺磷、克百威、氧乐果		3
	鲜蛋	鲜蛋	鸡蛋	甲硝唑、氟苯尼考、恩诺沙星	地美硝唑、多西环素	3
			其他禽蛋	呋喃唑酮代谢物、磺胺类(总量)、多西环素		
	豆类	豆类	豆类	铅(以 Pb 计)、铬(以 Cr 计)、赭曲霉毒素 A、吡虫啉、环丙唑醇		1
	生干坚果与籽类食品	生干坚果与籽类食品	生干籽类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 Pb 计)、镉(以 Cd 计)	黄曲霉毒素 B1	5

农产品（303 批次）

食品亚类	食品品种	食品细类	必检项目	选检项目	抽检总批次
畜禽肉及副产品	畜肉	猪肉	地塞米松、甲氧苄啶、氟苯尼考	恩诺沙星、磺胺类(总量)	5
		牛肉	地塞米松、磺胺类(总量)、恩诺沙星	挥发性盐基氮、氯霉素	5
		羊肉	恩诺沙星	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磺胺类(总量)、氟苯尼考	5
	禽肉	鸡肉(重点是乌鸡)	恩诺沙星	氧氟沙星、培氟沙星、诺氟沙星、氟苯尼考	5
		其他禽肉(重点品种: 鸽肉)	甲硝唑、恩诺沙星	呋喃唑酮代谢物、氯霉素、氧氟沙星、磺胺类(总量)	3
蔬菜	豆类蔬菜	豇豆	噻虫胺、噻虫嗪	倍硫磷、克百威、灭蝇胺	10
		菜豆		吡虫啉、多菌灵、克百威、灭蝇胺、噻虫胺	3
	豆芽	豆芽	6-苄基腺嘌呤(6-BA)、4-氯苯氧乙酸钠(以4-氯苯氧乙酸计)	亚硫酸盐(以 SO ₂ 计)、铅(以 Pb 计)、总汞(以 Hg 计)	15
	鲜食用菌	鲜蘑菇、鲜金针		镉(以 Cd 计)、无机砷(以 As 计)、百菌清、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	8

		菇		和高效氯氰菊酯	
根茎类和薯芋类蔬菜		姜	噻虫胺、噻虫嗪、二氧化硫残留量、毒死蜱、吡虫啉	铅(以 Pb 计)、镉(以 Cd 计)	8
		马铃薯		铅(以 Pb 计)、镉(以 Cd 计)、毒死蜱、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3
		胡萝卜		铅(以 Pb 计)、毒死蜱、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胺	2
		萝卜		铅(以 Pb 计)、毒死蜱、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嗪	2
		山药	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	铅(以 Pb 计)、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毒死蜱、涕灭威	2
鳞茎类蔬菜		葱	噻虫嗪	镉(以 Cd 计)、毒死蜱、水胺硫磷、氧乐果	6
		韭菜	毒死蜱	腐霉利、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镉(以 Cd 计)	8
瓜类蔬菜		黄瓜		敌敌畏、毒死蜱、腐霉利、乐果、氧乐果	5
茄果类蔬菜		辣椒	噻虫胺、啉虫脒	镉(以 Cd 计)、倍硫磷、毒死蜱、氧乐果	10
		茄子		镉(以 Cd 计)、毒死蜱、噻虫胺、噻虫嗪、氧乐果	5

		甜椒	噻虫胺、吡虫啉	倍硫磷、毒死蜱、噻虫嗪	8
	叶菜类蔬菜	菠菜		铅(以 Pb 计)、镉(以 Cd 计)、腐霉利、毒死蜱、氧乐果	12
		大白菜		吡虫啉、毒死蜱、甲拌磷、乐果、氧乐果	10
		普通白菜	啶虫脒、毒死蜱	吡虫啉、氟虫腈、噻虫胺	10
		油麦菜		阿维菌素、吡虫啉、啶虫脒、毒死蜱、噻虫嗪	10
		芹菜	噻虫胺、毒死蜱	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嗪	15
水产品	淡水产品	淡水鱼	恩诺沙星	孔雀石绿、呋喃唑酮代谢物、磺胺类(总量)、地西泮、甲氧苄啶	10
	海水产品	海水虾	二氧化硫残留量	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它酮代谢物、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恩诺沙星	2
	贝类	贝类		镉(以 Cd 计)、孔雀石绿、呋喃西林代谢物、恩诺沙星、氟苯尼考	2
	其他水产品	其他水产品(重点品)	恩诺沙星	镉(以 Cd 计)、呋喃唑酮代谢物、氧氟沙星、氟苯尼考	2

		种：牛蛙)			
水果类	柑橘类水果	柑、橘	苯醚甲环唑、联苯菊酯	丙溴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10
		橙		丙溴磷、克百威、水胺硫磷、联苯菊酯、苯醚甲环唑	5
	仁果类水果	苹果		敌敌畏、啉虫脒、毒死蜱、克百威、氧乐果	2
		梨		敌敌畏、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苯醚甲环唑、噻虫嗪、乙螨唑	2
	核果类水果	枣		氧乐果、多菌灵、氟虫腈、糖精钠(以糖精计)	3
		桃		克百威、苯醚甲环唑、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敌敌畏	2
		油桃		氧乐果、克百威、敌敌畏、苯醚甲环唑、噻虫胺	2
	浆果和其他小型水果	葡萄		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克百威、氧乐果、苯醚甲环唑	10
		草莓		烯酰吗啉、阿维菌素、克百威、戊菌唑、吡虫啉、乙酰甲胺磷	5
		猕猴桃		敌敌畏、多菌灵、氯吡脘、氧乐果	3
		桑葚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多菌灵、三氯蔗糖、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6
	瓜果类水果	西瓜		克百威、噻虫嗪、氧乐果、乙酰甲胺磷、苯醚甲环唑	5
		甜瓜类		克百威、烯酰吗啉、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5

		香蕉	吡虫啉、腈苯唑、噻虫嗪、噻虫胺	苯醚甲环唑、多菌灵	15
		芒果	吡唑醚菌酯、噻虫胺、戊唑醇	苯醚甲环唑、乙酰甲胺磷	5
	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荔枝	吡唑醚菌酯、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除虫脲、氰霜唑、苯醚甲环唑	3
		火龙果		氟虫腈、甲胺磷、乙酰甲胺磷、克百威、氧乐果	3
		杨梅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三氯蔗糖、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鲜蛋	鲜蛋	鸡蛋	地美硝唑、多西环素	甲硝唑、氟苯尼考、恩诺沙星	15
		其他禽蛋		呋喃唑酮代谢物、磺胺类(总量)、多西环素	3
豆类	豆类	豆类		铅(以 Pb 计)、铬(以 Cr 计)、赭曲霉毒素 A、吡虫啉、环丙唑醇	3
生干坚果与籽类食品	生干坚果与籽类食品	生干籽类	黄曲霉毒素 B1(仅限花生)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 Pb 计)、镉(以 Cd 计)	5

合同包 2:

普通食品（389 批次）

食品 大类	食品 亚类	食品 品种	食品 细类	抽检项目	必检项目	抽检总 批次
粮食 加工 品	大米	大米	大米	镉(以 Cd 计)、无机砷(以 As 计)、 铅(以 Pb 计)、苯并[α]芘、黄曲 霉毒素 B1		3
	小麦 粉	小麦 粉	小麦 粉	黄曲霉毒素 B1、偶氮甲酰胺、镉 (以 Cd 计)、苯并[α]芘、过氧化 苯甲酰		3
	挂面	挂面	挂面	铅(以 Pb 计)、黄曲霉毒素 B ₁ 、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 计)、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日落黄)		2
	其他 粮食 加工 品	谷物 加工 粉制 品	生湿 面制 品	二氧化硫残留量、铅(以 Pb 计)、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 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 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2
			米粉 制品	二氧化硫残留量、苯甲酸及其钠盐 (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 (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 (以脱氢乙酸计)		1
			发酵 面制 品	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 己基氨基磺酸计)、安赛蜜、苯甲 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 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 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2
食用 油、 油脂 及其 制品	食用 植物 油	食用 植物 油	大豆 油	酸值/酸价、过氧化值、溶剂残留 量、		1
			玉米 油	黄曲霉毒素 B ₁ 、酸值/酸价、过 氧化值、苯并[α]芘		2
			花生 油	苯并[α]芘、溶剂残留量、酸值/ 酸价、过氧化值、黄曲霉毒素 B ₁ 、		2
			食用 植物 调和 油	酸值/酸价、过氧化值、乙基麦芽 酚		3

调味品	酱油	酱油	酱油	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氨基酸态氮、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		2
	食醋	食醋	食醋	总酸(以乙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		2
	酿造酱	酿造酱	黄豆酱、甜面酱等	氨基酸态氮、黄曲霉毒素 B1、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3
	香辛料类	香辛料类	辣椒、花椒、辣椒粉、花椒粉	铅(以 Pb 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日落黄、胭脂红)		5
		其他香辛料类	其他香辛料调味品	铅(以 Pb 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日落黄、苋菜红、胭脂红、亮蓝)		2
	调味料	固体复合调味料	鸡粉、鸡精调味料	谷氨酸钠、呈味核苷酸二钠、铅(以 Pb 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安赛蜜		
	调味料	固体复合调味料	其他固体调味料	铅(以 Pb 计)、二氧化硫残留量、罂粟碱、吗啡、可待因、那可丁		2

	半固体复合调味料	半固体复合调味料	辣椒酱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二氧化硫残留量		5
			火锅底料、麻辣烫底料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罂粟碱、吗啡、可待因、那可丁		7
			其他半固体调味料	铅(以 Pb 计)、罂粟碱、吗啡、可待因、那可丁		3
	味精	味精	味精	谷氨酸钠		
	食盐	食用盐	普通食用盐	氯化钠、铅(以 Pb 计)、总砷(以 As 计)、镉(以 Cd 计)、亚铁氰化钾/亚铁氰化钠(以亚铁氰根计)		2
			低钠食用盐	氯化钾、铅(以 Pb 计)、总砷(以 As 计)、镉(以 Cd 计)、亚铁氰化钾/亚铁氰化钠(以亚铁氰根计)		2
肉制品	预制肉制品	腌腊肉制品	腌腊肉制品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氯霉素		1
	熟肉制品	酱卤肉制品	酱卤肉制品	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		5
乳制品	液体乳	液体乳	灭菌乳	蛋白质、非脂乳固体、酸度、脂肪、商业无菌		2

			巴氏杀菌乳	蛋白质、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2
			调制乳	蛋白质、三聚氰胺、铅(以 Pb 计)、商业无菌、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2
			发酵乳	脂肪、蛋白质、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三聚氰胺、铅(以 Pb 计)		1
饮料	包装饮用水	包装饮用水	饮用天然矿泉水	溴酸盐、硝酸盐(以 NaNO_3 计)、亚硝酸盐(以 NaNO_2 计)、大肠菌群、铜绿假单胞菌		1
			饮用纯净水	电导率、亚硝酸盐(以 NaNO_2 计)、大肠菌群、溴酸盐、铜绿假单胞菌		1
			其他类饮用水	亚硝酸盐(以 NaNO_2 计)、总砷(以 As 计)、溴酸盐、大肠菌群、铜绿假单胞菌		2
	果蔬汁类及其饮料	果蔬汁类及其饮料	果蔬汁类及其饮料	展青霉素、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6
	蛋白饮料	蛋白饮料	蛋白饮料	蛋白质、三聚氰胺、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商业无菌		1
	碳酸饮料(汽水)	碳酸饮料(汽水)	碳酸饮料(汽水)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安赛蜜、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阿斯巴甜		1
	茶饮料	茶饮料	茶饮料	茶多酚、咖啡因、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安赛蜜、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阿斯巴甜		2

	固体饮料	固体饮料	固体饮料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新红、苋菜红、靛蓝、胭脂红、日落黄、诱惑红、亮蓝、酸性红、喹啉黄、赤藓红)、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5
	其他饮料	其他饮料	其他饮料	阿斯巴甜、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新红、苋菜红、靛蓝、胭脂红、日落黄、诱惑红、亮蓝、酸性红、喹啉黄、赤藓红)、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3
方便食品	方便食品	方便食品	油炸面、非油炸面、方便米粉(米线)、方便粉丝	水分、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2
饼干	饼干	饼干	饼干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1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		1
罐头	罐头	畜禽水产罐头	畜禽肉类罐头	铅(以Pb计)、镉(以Cd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商业无菌		3
		其他罐头	其他罐头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乙二胺四乙酸二钠、商业无菌		
冷冻饮品	冷冻饮品	冷冻饮品	冰淇淋、雪糕、雪泥、冰棍、食用冰等	蛋白质、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沙门氏菌、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		2

速冻食品	速冻食品	速冻面米制品	速冻面米生制品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 Pb 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合成色素(柠檬黄、日落黄、苋菜红、亮蓝)		1
			速冻面米熟制品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 Pb 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合成色素(柠檬黄、日落黄、苋菜红、亮蓝)		1
		速冻调理肉制品	速冻调理肉制品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 Pb 计)、铬(以 Cr 计)、氯霉素、合成色素(胭脂红、柠檬黄、日落黄、诱惑红)		1
薯类和膨化食品	薯类和膨化食品	膨化食品	含油型膨化食品和非含油型膨化食品	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黄曲霉毒素 B1、糖精钠(以糖精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		3
糖果制品	糖果制品(含巧克力及制品)	糖果	糖果	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新红、苋菜红、靛蓝、胭脂红、日落黄、诱惑红、亮蓝、酸性红、喹啉黄、赤藓红)、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3
		巧克力及巧克力制品	巧克力及巧克力制品	沙门氏菌、铅(以 Pb 计)		2
		果冻	果冻	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酵母		
茶叶及相关制品	茶叶	茶叶	绿茶、红茶、乌龙茶、黄茶、白茶、黑	草甘膦、乙酰甲胺磷、克百威、氧乐果、毒死蜱、		3

			茶、花茶、袋泡茶、紧压茶			
	含茶制品和代用茶	代用茶	代用茶	铅(以 Pb 计)、二氧化硫残留量、啉虫脒、吡虫啉、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3
酒类	蒸馏酒	白酒	白酒	酒精度、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三氯蔗糖、安赛蜜		2
	发酵酒	啤酒	啤酒	酒精度、甲醛		3
		葡萄酒	葡萄酒	酒精度、糖精钠(以糖精计)、二氧化硫残留量、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三氯蔗糖		2
		果酒	果酒	酒精度、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安赛蜜、二氧化硫残留量		1
	其他酒	配制酒	以蒸馏为酒基的配制酒	酒精度、甲醇、氰化物(以 HCN 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安赛蜜		
		其他发酵酒	其他发酵酒	酒精度、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蔬菜制品	蔬菜制品	酱腌菜	酱腌菜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安赛蜜、二氧化硫残留量、糖精钠(以糖精计)		5
		食用菌制品	干制食用菌	铅(以 Pb 计)、镉(以 Cd 计)、总汞(以 Hg 计)、甲基汞(以 Hg 计)、总砷(以 As 计)、无机砷(以 As 计)、		2

			腌渍食用菌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		3
		蔬菜干制品	蔬菜干制品	铅(以 Pb 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日落黄、胭脂红、苋菜红、亮蓝)		3
		其他蔬菜制品	其他蔬菜制品	铅(以 Pb 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		2
水果制品	水果制品	水果制品	蜜饯类、凉果类、果脯类话化类、果糕类	二氧化硫残留量、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合成着色剂(亮蓝、柠檬黄、日落黄、苋菜红、胭脂红、诱惑红、喹啉黄)		2
			水果干制品(含枸杞)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二氧化硫残留量		3
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	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	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烘炒类、油炸类、其他类)	开心果、杏仁、松仁、扁桃仁、瓜子	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黄曲霉毒素 B1、糖精钠(以糖精计)、大肠菌群		5

蛋制品	蛋制品	再制蛋	再制蛋	铅(以 Pb 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沙门氏菌		3
食糖	食糖	食糖	食糖	干燥失重、螨、二氧化硫残留量		2
水产制品	水产制品	鱼糜制品	预制鱼糜制品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山梨酸及其钾盐、合成着色剂(诱惑红、胭脂红、日落黄、柠檬黄)		4
		其他水产制品	其他水产制品	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菌落总数		4
		干制水产品	预制动物性水产干制品	合成着色剂(柠檬黄、胭脂红、日落黄)视产品颜色选定、镉		1
淀粉及淀粉制品	淀粉及淀粉制品	淀粉制品	粉丝粉条	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 Al 计)、二氧化硫残留量、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合成着色剂(日落黄、柠檬黄、苋菜红、胭脂红、赤藓红、诱惑红、亮蓝、靛蓝、新红、酸性红、喹啉黄)		5
		淀粉糖	淀粉糖	铅(以 Pb 计)、总砷(以 As 计)		3
糕点	糕点	糕点	糕点	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 Al 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5
		月饼	月饼	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 Al 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2

		粽子	粽子	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安赛蜜、菌落总数、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2
		面包	面包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 以 A1 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2
豆制品	豆制品	发酵性豆制品	腐乳, 豆豉、纳豆等	铅(以 Pb 计)、黄曲霉毒素 B1、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 A1 计)		2
		非发酵性豆制品	豆干、豆腐、豆皮等	铅(以 Pb 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 以 A1 计)		5
			腐竹、油皮及其再制品	二氧化硫残留量、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 A1 计)、蛋白质、铅(以 Pb 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		5
蜂产品	蜂产品	蜂蜜	蜂蜜	果糖和葡萄糖、蔗糖、菌落总数、霉菌计数、嗜渗酵母计数		2
餐饮食品	米面及其制品(自制)	小麦粉制品(制品)	馒头、花卷(自制)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5
			包子(自制)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5
			油饼、油条(自制)	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 A1 计)		2

		凉皮类(自制)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3
肉制(自制)	肉冻、皮冻(自制)	肉冻、皮冻(自制)	铬(以 Cr 计)		4
	熏烧烤肉类(自制)	熏烧烤肉类(自制)	N-二甲基亚硝胺、苯并[α]芘、铅(以 Pb 计)		2
调味料(自制)	火锅麻辣烫底料(自制)	火锅麻辣烫底料(自制)	罂粟碱、吗啡、可待因、那可丁		5
水产制品(自制)	预制水产制品(自制)	生食动物性水产品(自制)	铝的残留量(以即食海蜇中 Al 计)		2
坚果及籽类食品(自制)	坚果及籽类食品(自制)	花生制品(自制)	黄曲霉毒素 B1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2
培烤食品(自制)	培烤食品(自制)	糕点(自制)(包含椪头馍、棒棒馍、石子馍、夹心石子馍、手工	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		2

			小麻花、锅盔、馄饨、夹心饼等)			
	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自制)	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自制)	煎炸过程用油	酸价、极性成分		4
	餐饮具	复用餐饮具(集中清洗消毒服务单位消毒)	复用餐饮具(集中清洗消毒服务单位消毒)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大肠菌群		7
		复用餐饮具(餐馆自行消毒)	复用餐饮具(餐馆自行消毒)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大肠菌群		5
	饮料(自制)	饮料(自制)	奶茶(自制)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3
食用农产品	畜禽肉及副产品	畜肉	猪肉	恩诺沙星、磺胺类(总量)	地塞米松、甲氧苄啶、氟苯尼考	3
			牛肉	挥发性盐基氮、氯霉素	恩诺沙星、磺胺类(总量)、地塞米松	3
			羊肉	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磺胺类(总量)、氟苯尼考	恩诺沙星	2

		禽肉	鸡肉 (重点是乌鸡)	氧氟沙星、培氟沙星、诺氟沙星、氟苯尼考	恩诺沙星	5
	蔬菜	豆芽	豆芽	铅(以 Pb 计)、总汞(以 Hg 计)、亚硫酸盐(以 SO ₂ 计)	4-氯苯氧乙酸钠(以 4-氯苯氧乙酸计)、6-苄基腺嘌呤(6-BA)	7
		鲜食用菌	鲜蘑菇、鲜金针菇	镉(以 Cd 计)、无机砷(以 As 计)、百菌清、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		2
		鳞茎类蔬菜	韭菜	腐霉利、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镉(以 Cd 计)	毒死蜱	4
			葱	镉(以 Cd 计)、毒死蜱、水胺硫磷、氧乐果	噻虫嗪	2
		叶菜类蔬菜	菠菜	铅(以 Pb 计)、镉(以 Cd 计)、腐霉利、毒死蜱、氧乐果		3
			大白菜	吡虫啉、毒死蜱、甲拌磷、乐果、氧乐果		2
			普通白菜(小白菜、小油菜、青菜)	吡虫啉、氟虫腈、噻虫胺	啉虫脒、毒死蜱	5
			芹菜	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嗪	毒死蜱、噻虫胺	2

			油麦菜	阿维菌素、吡虫啉、啉虫脒、毒死蜱、噻虫嗪		4
		茄果类蔬菜	茄子	镉(以 Cd 计)、毒死蜱、噻虫胺、噻虫嗪、氧乐果		7
			辣椒	镉(以 Cd 计)、倍硫磷、毒死蜱、氧乐果	噻虫胺、啉虫脒	5
		瓜类蔬菜	黄瓜	敌敌畏、毒死蜱、腐霉利、乐果、氧乐果		3
		豆类蔬菜	豇豆	倍硫磷、克百威、灭蝇胺	噻虫胺、噻虫嗪	4
			菜豆	吡虫啉、多菌灵、克百威、灭蝇胺、噻虫胺		7
		根茎类和薯芋类蔬菜	姜	铅(以 Pb 计)、镉(以 Cd 计)	噻虫胺、噻虫嗪、二氧化硫残留量、毒死蜱、吡虫啉	10
			马铃薯	铅(以 Pb 计)、镉(以 Cd 计)、毒死蜱、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3
			胡萝卜	铅(以 Pb 计)、毒死蜱、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胺		3
			山药	铅(以 Pb 计)、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毒死蜱、涕灭威	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	2
			萝卜	铅(以 Pb 计)、毒死蜱、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嗪		4
	水产品	淡水产品	淡水鱼(草鱼、乌鳢、鲈鱼、鲤	孔雀石绿、呋喃唑酮代谢物、磺胺类(总量)、地西泮、甲氧苄啶	恩诺沙星	7

			鱼)			
			淡水 虾	镉(以 Cd 计)、孔雀石绿、呋喃唑 酮代谢物、呋喃妥因代谢物、恩诺 沙星		3
		贝类	贝类	镉(以 Cd 计)、孔雀石绿、呋喃西 林代谢物、恩诺沙星、氟苯尼考		2
		其他 水产 品	其他 水产 品(重 点品 种:牛 蛙)	镉(以 Cd 计)、呋喃唑酮代谢物、 氧氟沙星、氟苯尼考	恩诺沙星	5
	水果 类	仁果 类水 果	苹果	敌敌畏、啉虫脒、毒死蜱、克百威、 氧乐果		1
		浆果 和其 他小 型水 果	葡萄	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 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克百威、 氧乐果、苯醚甲环唑		3
			草莓	烯酰吗啉、阿维菌素、克百威、戊 菌唑、吡虫啉、乙酰甲胺磷		3
			桑葚	多菌灵、三氯蔗糖、甜蜜素(以环 己基氨基磺酸计)	脱氢乙酸 及其钠盐 (以脱氢乙 酸计)、糖 精钠(以糖 精计)	2
			猕猴桃	敌敌畏、多菌灵、氯吡啶、氧乐果		2
		瓜果 类水 果	西瓜	克百威、噻虫嗪、氧乐果、乙酰甲 胺磷、苯醚甲环唑		1
			甜瓜 类	克百威、烯酰吗啉、氧乐果、乙酰 甲胺磷		1

		柑橘类水果	柑、橘	丙溴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苯醚甲环唑、联苯菊酯	2
			橙	丙溴磷、克百威、水胺硫磷、联苯菊酯、苯醚甲环唑		2
		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香蕉	苯醚甲环唑、多菌灵	吡虫啉、噻虫嗪、噻虫胺、腈苯唑	4
			芒果	苯醚甲环唑、乙酰甲胺磷	戊唑醇、噻虫胺、吡唑醚菌酯	1
			火龙果	氟虫腈、甲胺磷、乙酰甲胺磷、克百威、氧乐果		2
	鲜蛋	鲜蛋	鸡蛋	甲硝唑、氟苯尼考、恩诺沙星	地美硝唑、多西环素	2
			其他禽蛋	呋喃唑酮代谢物、磺胺类(总量)、多西环素		2
	豆类	豆类	豆类	铅(以 Pb 计)、铬(以 Cr 计)、赭曲霉毒素 A、吡虫啉、环丙唑醇		3
	生干坚果与籽类食品	生干坚果与籽类食品	生干籽类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 Pb 计)、镉(以 Cd 计)	黄曲霉毒素 B1	2

农产品（189 批次）

食品亚类	食品品种	食品细类	必检项目	选检项目	抽检总批次
畜禽肉及副产品	畜肉	猪肉	地塞米松、甲氧苄啶、氟苯尼考	恩诺沙星、磺胺类(总量)	6
		牛肉	地塞米松、磺胺类(总量)、恩诺沙星	挥发性盐基氮、氯霉素	3
		羊肉	恩诺沙星	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磺胺类(总量)、氟苯尼考	2
	禽肉	鸡肉(重点是乌鸡)	恩诺沙星	氧氟沙星、培氟沙星、诺氟沙星、氟苯尼考	5
		其他禽肉(重点品种: 鸽肉)	甲硝唑、恩诺沙星	呋喃唑酮代谢物、氯霉素、氧氟沙星、磺胺类(总量)	
蔬菜	豆类蔬菜	豇豆	噻虫胺、噻虫嗪	倍硫磷、克百威、灭蝇胺	5
		菜豆		吡虫啉、多菌灵、克百威、灭蝇胺、噻虫胺	3
	豆芽	豆芽	6-苄基腺嘌呤(6-BA)、4-氯苯氧乙酸钠(以4-氯苯氧乙酸计)	亚硫酸盐(以SO ₂ 计)、铅(以Pb计)、总汞(以Hg计)	10
	鲜食用菌	鲜蘑菇、鲜金		镉(以Cd计)、无机砷(以As计)、百菌清、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	3

		针菇		酯	
	根茎类和薯芋类蔬菜	姜	噻虫胺、噻虫嗪、二氧化硫残留量、毒死蜱、吡虫啉	铅(以 Pb 计)、镉(以 Cd 计)	5
		马铃薯		铅(以 Pb 计)、镉(以 Cd 计)、毒死蜱、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3
		胡萝卜		铅(以 Pb 计)、毒死蜱、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胺	4
		萝卜		铅(以 Pb 计)、毒死蜱、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嗪	3
		山药	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	铅(以 Pb 计)、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毒死蜱、涕灭威	3
	鳞茎类蔬菜	葱	噻虫嗪	镉(以 Cd 计)、毒死蜱、水胺硫磷、氧乐果	3
		韭菜	毒死蜱	腐霉利、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镉(以 Cd 计)	5
	瓜类蔬菜	黄瓜		敌敌畏、毒死蜱、腐霉利、乐果、氧乐果	5
	茄果类蔬菜	辣椒	噻虫胺、啉虫脒	镉(以 Cd 计)、倍硫磷、毒死蜱、氧乐果	8
		茄子		镉(以 Cd 计)、毒死蜱、噻虫胺、噻虫嗪、氧乐果	5

		甜椒	噻虫胺、吡虫啉	倍硫磷、毒死蜱、噻虫嗪	5
	叶菜类蔬菜	菠菜		铅(以 Pb 计)、镉(以 Cd 计)、腐霉利、毒死蜱、氧乐果	5
		大白菜		吡虫啉、毒死蜱、甲拌磷、乐果、氧乐果	3
		普通白菜	啶虫脒、毒死蜱	吡虫啉、氟虫腈、噻虫胺	3
		油麦菜		阿维菌素、吡虫啉、啶虫脒、毒死蜱、噻虫嗪	3
		芹菜	噻虫胺、毒死蜱	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嗪	5
水产品	淡水产品	淡水鱼	恩诺沙星	孔雀石绿、呋喃唑酮代谢物、磺胺类(总量)、地西泮、甲氧苄啶	5
	海水产品	海水虾	二氧化硫残留量	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它酮代谢物、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恩诺沙星	3
	贝类	贝类		镉(以 Cd 计)、孔雀石绿、呋喃西林代谢物、恩诺沙星、氟苯尼考	2
	其他水产品	其他水产品	恩诺沙星	镉(以 Cd 计)、呋喃唑酮代谢物、氧氟沙星、氟苯尼考	2

		(重点品种：牛蛙)			
水果类	柑橘类水果	柑、橘	苯醚甲环唑、联苯菊酯	丙溴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8
		橙		丙溴磷、克百威、水胺硫磷、联苯菊酯、苯醚甲环唑	3
	仁果类水果	苹果		敌敌畏、啉虫脒、毒死蜱、克百威、氧乐果	3
		梨		敌敌畏、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苯醚甲环唑、噻虫嗪、乙螨唑	3
	核果类水果	枣		氧乐果、多菌灵、氟虫腈、糖精钠(以糖精计)	2
		桃		克百威、苯醚甲环唑、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敌敌畏	3
		油桃		氧乐果、克百威、敌敌畏、苯醚甲环唑、噻虫胺	3
	浆果和其他小型水果	葡萄		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克百威、氧乐果、苯醚甲环唑	5
		草莓		烯酰吗啉、阿维菌素、克百威、戊菌唑、吡虫啉、乙酰甲胺磷	3
		猕猴桃		敌敌畏、多菌灵、氯吡脘、氧乐果	2
		桑葚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多菌灵、三氯蔗糖、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5
	瓜果类水果	西瓜		克百威、噻虫嗪、氧乐果、乙酰甲胺磷、苯醚甲环唑	5

		甜瓜类		克百威、烯酰吗啉、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3
	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香蕉	吡虫啉、腈苯唑、噻虫嗪、噻虫胺	苯醚甲环唑、多菌灵	5
		芒果	吡唑醚菌酯、噻虫胺、戊唑醇	苯醚甲环唑、乙酰甲胺磷	2
		荔枝	吡唑醚菌酯、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除虫脲、氰霜唑、苯醚甲环唑	2
		火龙果		氟虫腈、甲胺磷、乙酰甲胺磷、克百威、氧乐果	2
鲜蛋	鲜蛋	鸡蛋	地美硝唑、多西环素	甲硝唑、氟苯尼考、恩诺沙星	5
		其他禽蛋		呋喃唑酮代谢物、磺胺类(总量)、多西环素	2
豆类	豆类	豆类		铅(以 Pb 计)、铬(以 Cr 计)、赭曲霉毒素 A、吡虫啉、环丙唑醇	2
生干坚果与籽类食品	生干坚果与籽类食品	生干籽类	黄曲霉毒素 B1 (仅限花生)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 Pb 计)、镉(以 Cd 计)	4

第六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草案）

合同协议书

甲方：

乙方：

时间：

协议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国家有关法律和行政法规，为明确甲乙双方责任，保证工作质量，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_____项目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 基本要求

功能要求：食品安全检验检测工作是提升食品全链条质量安全保障水平，确保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的一项重要工作。由于食品检测工作任务重、项目多，精确度要求高，同时担负着舆情热点、突发性食品安全问题处置职责，为确保食品安全检验检测抽检工作高质量顺利完成。

2. 服务要求

- 1、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内
- 2、抽样场所：大荔县；
- 3、服务标准：依据《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5 年版)》及任务计划在合同期内保质保量完成抽检工作
- 4、有能满足采样、运输、检验等工作的车辆、设备等硬件；
- 5、能提供高效抽检服务，能接受抽样工作委托，有专门团队负责配合采样；
- 6、抽检样品必须在当天进入食品检测实验室，以确保样品检测报告的准确性、报告复检维持率高；
- 7、能够熟练运用各级抽检系统，及时准确地录入抽检、检验信息，辅助我局完成统计报表、信息公示等工作；
- 8、有能满足采样、运输、检验等工作的车辆、设备等硬件；
- 9、不得将检验任务外包或分包给其他检测机构检验；
- 10、若投标人出具虚假、错误检验数据和结论，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合作资格；
- 11、须提供相关的业务咨询、报告分析等服务；
- 12、有完善的投诉受理机制，能够对委托检验人提出的异议做出有效回应；
- 13、投标人中标后，承担对应包项的检测任务，应逐月完成当月任务，并当

月汇总本月的抽检清单；

14、乙方要提高抽样靶向性，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进行检测，并实施必要的质量控制措施，提高问题食品发现率。因承检机构严重影响我局阶段性考核任务的，乙方要立即整改。若经过整改后还无法满足要求，甲方可根据情况采取扣减部分抽检费用或追加相应批次的任务；

15、乙方对复检备份样品要按时限进行保管，且建立台账，到期后需按国家相关规定进行处理，并于每月的 20 日前将复检备份样品的处理情况报送给甲方；

16、对于抽检出来的不合格样品，经复检后推翻其初检结论时，根据情节程度，甲方可约谈乙方主要负责人，限期改正，同时扣减部分抽检费用或追加相应批次的任务；

17、检查项目见后附表格，未涉及的抽检品种、检验项目，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予以增补调整。

合同包 1:

普通食品（419 批次）

食品 大类	食品 亚类	食品 品种	食品 细类	抽检项目	必检 项目	抽检总 批次
粮食 加工 品	小麦 粉	小麦 粉	小麦 粉	黄曲霉毒素 B1、偶氮甲酰胺、镉(以 Cd 计)、苯并[α]芘、过氧化苯甲酰		5
	大米	大米	大米	镉(以 Cd 计)、无机砷(以 As 计)、铅(以 Pb 计)、苯并[α]芘、黄曲霉毒素 B1		5
	挂面	挂面	挂面	铅(以 Pb 计)、黄曲霉毒素 B1、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日落黄)		5
	其他 粮食 加工 品	谷物 加工 粉制 品	发酵 面制 品	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安赛蜜、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3
			米粉 制品	二氧化硫残留量、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2

			生湿 面制 品	二氧化硫残留量、铅(以 Pb 计)、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 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 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3
食用 油、 油脂 及其 制品	食用 植物 油	食用 植物 油	大豆 油	酸值/酸价、过氧化值、溶剂残留 量、		2
			玉米 油	黄曲霉毒素 B1 、酸值/酸价、过氧 化值、苯并[α]芘		1
			菜籽 油	溶剂残留量、铅(以 Pb 计)、乙基 麦芽酚、酸值/酸价、过氧化值、 苯并[α]芘		3
			芝麻 油	酸值/酸价、过氧化值、苯并[α] 芘、溶剂残留量、乙基麦芽酚		3
			花生 油	苯并[α]芘、溶剂残留量、酸值/ 酸价、过氧化值、黄曲霉毒素 B1 、		3
			食用 植物 调和 油	酸值/酸价、过氧化值、乙基麦芽 酚		2
			其他 食用 植物 油	酸值/酸价、过氧化值、苯并[a]芘、 溶剂残留量		
调味 品	酱油	酱油	酱油	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 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 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 (以糖精计)、氨基酸态氮、苯甲酸 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		3
	食醋	食醋	食醋	总酸(以乙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 (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 (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 (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 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 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		3
	酿造 酱	酿造 酱	黄豆 酱、甜 面酱 等	氨基酸态氮、黄曲霉毒素 B1、苯甲 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 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 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2

	香辛料类	香辛料类	辣椒、花椒、辣椒粉、花椒粉	铅(以 Pb 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日落黄、胭脂红)		10
		其他香辛料类	其他香辛料调味品	铅(以 Pb 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日落黄、苋菜红、胭脂红、亮蓝)		5
	调味料	固体复合调味料	鸡粉、鸡精调味料	谷氨酸钠、呈味核苷酸二钠、铅(以 Pb 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安赛蜜		3
	调味料	固体复合调味料	其他固体调味料	铅(以 Pb 计)、二氧化硫残留量、罂粟碱、吗啡、可待因、那可丁		2
	半固体复合调味料	半固体复合调味料	辣椒酱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二氧化硫残留量		2
			火锅底料、麻辣烫底料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罂粟碱、吗啡、可待因、那可丁		5
			其他半固体调味料	铅(以 Pb 计)、罂粟碱、吗啡、可待因、那可丁		3
	味精	味精	味精	谷氨酸钠		
	食盐	食用盐	普通食用盐	氯化钠、铅(以 Pb 计)、总砷(以 As 计)、镉(以 Cd 计)、亚铁氰化钾/亚铁氰化钠(以亚铁氰根计)		

			低钠食用盐	氯化钾、铅(以 Pb 计)、总砷(以 As 计)、镉(以 Cd 计)、亚铁氰化钾/亚铁氰化钠(以亚铁氰根计)		
肉制品	预制肉制品	腌腊肉制品	腌腊肉制品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氯霉素		2
	熟肉制品	酱卤肉制品	酱卤肉制品	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		5
乳制品	液体乳	液体乳	灭菌乳	蛋白质、非脂乳固体、酸度、脂肪、商业无菌		2
			巴氏杀菌乳	蛋白质、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1
			调制乳	蛋白质、三聚氰胺、铅(以 Pb 计)、商业无菌、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1
			发酵乳	脂肪、蛋白质、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三聚氰胺、铅(以 Pb 计)		1
饮料	包装饮用水	包装饮用水	饮用天然矿泉水	溴酸盐、硝酸盐(以 NaNO_3 计)、亚硝酸盐(以 NaNO_2 计)、大肠菌群、铜绿假单胞菌		
			饮用纯净水	电导率、亚硝酸盐(以 NaNO_2 计)、大肠菌群、溴酸盐、铜绿假单胞菌		
			其他类饮用水	亚硝酸盐(以 NaNO_2 计)、总砷(以 As 计)、溴酸盐、大肠菌群、铜绿假单胞菌		

	果蔬汁类及其饮料	果蔬汁类及其饮料	果蔬汁类及其饮料	展青霉素、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3
	蛋白饮料	蛋白饮料	蛋白饮料	蛋白质、三聚氰胺、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商业无菌		2
	碳酸饮料(汽水)	碳酸饮料(汽水)	碳酸饮料(汽水)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安赛蜜、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阿斯巴甜		
	茶饮料	茶饮料	茶饮料	茶多酚、咖啡因、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安赛蜜、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阿斯巴甜		
	固体饮料	固体饮料	固体饮料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新红、苋菜红、靛蓝、胭脂红、日落黄、诱惑红、亮蓝、酸性红、喹啉黄、赤藓红)、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2
	其他饮料	其他饮料	其他饮料	阿斯巴甜、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新红、苋菜红、靛蓝、胭脂红、日落黄、诱惑红、亮蓝、酸性红、喹啉黄、赤藓红)、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2
方便食品	方便食品	方便食品	油炸面、非油炸面、方便米粉(米线)、方便粉丝	水分、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3
			调味面制品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2

			方便粥、方便盒饭、冷面及其他熟制方便食品等	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		
饼干	饼干	饼干	饼干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1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		2
罐头	罐头	畜禽水产罐头	畜禽肉类罐头	铅(以Pb计)、镉(以Cd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商业无菌		1
		果蔬罐头	水果类罐头	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日落黄、苋菜红、胭脂红、赤藓红、诱惑红、亮蓝)、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商业无菌		2
		其他罐头	其他罐头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乙二胺四乙酸二钠、商业无菌		1
冷冻饮品	冷冻饮品	冷冻饮品	冰淇淋、雪糕、雪泥、冰棍、食用冰等	蛋白质、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沙门氏菌、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		3
速冻食品	速冻食品	速冻面米制品	速冻面米生制品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合成色素(柠檬黄、日落黄、苋菜红、亮蓝)		2

			速冻 面米 熟制 品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 Pb 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合成色素(柠檬黄、日落黄、苋菜红、亮蓝)		2
		速冻 调理 肉制 品	速冻 调理 肉制 品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 Pb 计)、铬(以 Cr 计)、氯霉素、合成色素(胭脂红、柠檬黄、日落黄、诱惑红)		
薯类 和膨 化食 品	薯类 和膨 化食 品	膨化 食品	含油 型膨 化食 品和 非含 油型 膨化 食品	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黄曲霉毒素 B1、糖精钠(以糖精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		3
糖果 制品	糖果 制品 (含 巧克 力及 巧克 力制 品)	糖果	糖果	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新红、苋菜红、靛蓝、胭脂红、日落黄、诱惑红、亮蓝、酸性红、喹啉黄、赤藓红)、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2
		巧克 力及 巧克 力制 品	巧克 力及 巧克 力制 品	沙门氏菌、铅(以 Pb 计)		2
		果冻	果冻	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酵母		
茶叶 及相 关制 品	茶叶	茶叶	绿茶、 红茶、 乌龙 茶、黄 茶、白 茶、黑 茶、花 茶、袋 泡茶、 紧压 茶	草甘膦、乙酰甲胺磷、克百威、氧乐果、毒死蜱、		

	含茶制品和代用茶	代用茶	代用茶	铅(以 Pb 计)、二氧化硫残留量、啉虫脒、吡虫啉、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酒类	蒸馏酒	白酒	白酒	酒精度、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三氯蔗糖、安赛蜜		3
	发酵酒	啤酒	啤酒	酒精度、甲醛		
		葡萄酒	葡萄酒	酒精度、糖精钠(以糖精计)、二氧化硫残留量、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三氯蔗糖		2
		果酒	果酒	酒精度、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安赛蜜、二氧化硫残留量		2
	其他酒	配制酒	以蒸馏为酒基的配制酒	酒精度、甲醇、氰化物(以 HCN 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安赛蜜		1
		其他发酵酒	其他发酵酒	酒精度、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1
蔬菜制品	蔬菜制品	酱腌菜	酱腌菜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安赛蜜、二氧化硫残留量、糖精钠(以糖精计)		5
		食用菌制品	干制食用菌	铅(以 Pb 计)、镉(以 Cd 计)、总汞(以 Hg 计)、甲基汞(以 Hg 计)、总砷(以 As 计)、无机砷(以 As 计)、		2
			腌渍食用菌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		2

		蔬菜干制品	蔬菜干制品	铅(以 Pb 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日落黄、胭脂红、苋菜红、亮蓝)		1
		其他蔬菜制品	其他蔬菜制品	铅(以 Pb 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		
水果制品	水果制品	水果制品	蜜饯类、凉果类、果脯类、话化类、果糕类	二氧化硫残留量、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合成着色剂(亮蓝、柠檬黄、日落黄、苋菜红、胭脂红、诱惑红、喹啉黄)		8
			水果干制品(含枸杞)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二氧化硫残留量		2
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	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	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烘炒类、油炸类、其他类)	开心果、杏仁、松仁、扁桃仁、瓜子	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黄曲霉毒素 B1、糖精钠(以糖精计)、大肠菌群		6
蛋制品	蛋制品	再制蛋	再制蛋	铅(以 Pb 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沙门氏菌		3
可可及焙烤咖啡产品	可可制品	可可制品	可可制品	铅(以 Pb 计)、沙门氏菌		

食糖	食糖	食糖	食糖	干燥失重、螨、二氧化硫残留量		2
水产 制品	水产 制品	鱼糜 制品	预制 鱼糜 制品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山梨酸及其钾盐、合成着色剂(诱惑红、胭脂红、日落黄、柠檬黄)		2
		其他 水产 制品	其他 水产 制品	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菌落总数		2
		干制 水产品	预制 动物 性水 产干 制品	合成着色剂(柠檬黄、胭脂红、日落黄)视产品颜色选定、镉		2
淀粉 及淀 粉制 品	淀粉 及淀 粉制 品	淀粉 制品	粉丝 粉条	铝的残留量(干样品, 以 A1 计)、二氧化硫残留量、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合成着色剂(日落黄、柠檬黄、苋菜红、胭脂红、赤藓红、诱惑红、亮蓝、靛蓝、新红、酸性红、喹啉黄)		8
		淀粉 糖	淀粉 糖	铅(以 Pb 计)、总砷(以 As 计)		
糕点	糕点	糕点	糕点	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 以 A1 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5
		月饼	月饼	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 以 A1 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2
		粽子	粽子	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安赛蜜、菌落总数、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2

		面包	面包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 A1 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5
豆制品	豆制品	发酵性豆制品	腐乳, 豆豉、纳豆等	铅(以 Pb 计)、黄曲霉毒素 B1、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 A1 计)		1
		非发酵性豆制品	豆干、豆腐、豆皮等	铅(以 Pb 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 A1 计)		5
			腐竹、油皮及其再制品	二氧化硫残留量、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 A1 计)、蛋白质、铅(以 Pb 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		3
蜂产品	蜂产品	蜂蜜	蜂蜜	果糖和葡萄糖、蔗糖、菌落总数、霉菌计数、嗜渗酵母计数		3
餐饮食品	米面及其制品(自制)	小麦粉制品(制品)	馒头、花卷(自制)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3
			包子(自制)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3
			油饼、油条(自制)	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 A1 计)		2
			凉皮类(自制)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3
	肉制(自)	肉冻、	肉冻、皮冻	铬(以 Cr 计)		3

	制)	皮冻 (自制)	(自制)			
		熏烧 烤肉 类 (自制)	熏烧 烤肉 类(自制)	N-二甲基亚硝胺、苯并[α]芘、铅 (以 Pb 计)		3
	调味 料 (自制)	火锅 麻辣 烫底 料 (自制)	火锅 麻辣 烫底 料(自制)	罂粟碱、吗啡、可待因、那可丁		8
	水产 制品 (自制)	预制 水产 制品 (自制)	生食 动物 性水 产品 (自制)	铝的残留量(以即食海蜇中 Al 计)		1
	坚果 及籽 类食 品 (自制)	坚果 及籽 类食 品 (自制)	花生 制品 (自制)	黄曲霉毒素 B1 、苯甲酸及其钠 盐 (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 (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 (以脱氢乙酸计)		3
	培烤 食品 (自制)	培烤 食品 (自制)	糕点 (自制)(包含 椪头 馍、棒 棒馍、 石子 馍、夹 心石 子馍、 手工 小麻 花、锅 盔、馄 饨馍、 夹心	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 (以脂肪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 (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 (以山梨 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 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 例之和		2

			饼等)			
	食用 油、 油脂 及其 制品 (自 制)	食用 油、 油脂 及其 制品 (自 制)	煎炸 过程 用油	酸价、极性成分		2
	餐饮 具	复用 餐饮 具(集 中清 洗消 毒服 务单 位消 毒)	复用 餐饮 具(集 中清 洗消 毒服 务单 位消 毒)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 磺酸钠计)、大肠菌群		5
		复用 餐饮 具(餐 馆自 行消 毒)	复用 餐饮 具(餐 馆自 行消 毒)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 磺酸钠计)、大肠菌群		5
	饮料 (自 制)	饮料 (自 制)	奶茶 (自 制)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 计)		2
食用 农产 品	畜禽 肉及 副产 品	蓄肉	猪肉	恩诺沙星、磺胺类(总量)	地塞 米 松、 甲氧 苄 啉、 氟苯 尼考	5

			牛肉	挥发性盐基氮、氯霉素	恩诺沙星、磺胺类(总量)、地塞米松	5
			羊肉	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磺胺类(总量)、氟苯尼考	恩诺沙星	3
		禽肉	鸡肉(重点是乌鸡)	氧氟沙星、培氟沙星、诺氟沙星、氟苯尼考	恩诺沙星	5
	蔬菜	豆芽	豆芽	铅(以 Pb 计)、总汞(以 Hg 计)、亚硫酸盐(以 SO ₂ 计)	4-氯苯氧乙酸钠(以 4-氯苯氧乙酸计)、6-苄基腺嘌呤(6-B A)	9
		鲜食用菌	鲜蘑菇、鲜金针菇	镉(以 Cd 计)、无机砷(以 As 计)、百菌清、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		8
		鳞茎类蔬菜	韭菜	腐霉利、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镉(以 Cd 计)	毒死蜱	6
			葱	镉(以 Cd 计)、毒死蜱、水胺硫磷、氧乐果	噻虫嗪	3

		叶菜类蔬菜	菠菜	铅(以 Pb 计)、镉(以 Cd 计)、腐霉利、毒死蜱、氧乐果		2
			大白菜	吡虫啉、毒死蜱、甲拌磷、乐果、氧乐果		3
			普通白菜(小白菜、小油菜、青菜)	吡虫啉、氟虫腈、噻虫胺	啉虫脒、毒死蜱	5
			芹菜	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嗪	毒死蜱、噻虫胺	5
			油麦菜	阿维菌素、吡虫啉、啉虫脒、毒死蜱、噻虫嗪		3
		茄果类蔬菜	茄子	镉(以 Cd 计)、毒死蜱、噻虫胺、噻虫嗪、氧乐果		8
			辣椒	镉(以 Cd 计)、倍硫磷、毒死蜱、氧乐果	噻虫胺、啉虫脒	10
			甜椒	倍硫磷、毒死蜱、噻虫嗪	吡虫啉、噻虫胺	5
		瓜类蔬菜	黄瓜	敌敌畏、毒死蜱、腐霉利、乐果、氧乐果		2
		豆类蔬菜	豇豆	倍硫磷、克百威、灭蝇胺	噻虫胺、噻虫嗪	6
			菜豆	吡虫啉、多菌灵、克百威、灭蝇胺、噻虫胺		3

		根茎类和薯芋类蔬菜	姜	铅(以 Pb 计)、镉(以 Cd 计)	噻虫胺、噻虫嗪、二氧化硫残留量、毒死蜱、吡虫啉	10
			马铃薯	铅(以 Pb 计)、镉(以 Cd 计)、毒死蜱、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3
			胡萝卜	铅(以 Pb 计)、毒死蜱、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胺		2
			山药	铅(以 Pb 计)、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毒死蜱、涕灭威	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	2
			萝卜	铅(以 Pb 计)、毒死蜱、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嗪		2
	水产品	淡水产品	淡水鱼(草鱼、乌鳢、鲈鱼、鲤鱼)	孔雀石绿、呋喃唑酮代谢物、磺胺类(总量)、地西泮、甲氧苄啶	恩诺沙星	5
			淡水虾	镉(以 Cd 计)、孔雀石绿、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妥因代谢物、恩诺沙星		3
		贝类	贝类	镉(以 Cd 计)、孔雀石绿、呋喃西林代谢物、恩诺沙星、氟苯尼考		
		其他水产品	其他水产品(重点品种:牛	镉(以 Cd 计)、呋喃唑酮代谢物、氧氟沙星、氟苯尼考	恩诺沙星	

			蛙)			
水果类		仁果类水果	苹果	敌敌畏、啉虫脒、毒死蜱、克百威、氧乐果		2
			梨	敌敌畏、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苯醚甲环唑、噻虫嗪、乙螨唑		2
		核果类水果	枣	氧乐果、多菌灵、氟虫腈、糖精钠(以糖精计)		3
			桃	克百威、苯醚甲环唑、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敌敌畏		3
			油桃	氧乐果、克百威、敌敌畏、苯醚甲环唑、噻虫胺		3
		浆果和其他小型水果	葡萄	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克百威、氧乐果、苯醚甲环唑		
			草莓	烯酰吗啉、阿维菌素、克百威、戊菌唑、吡虫啉、乙酰甲胺磷		2
			桑葚	多菌灵、三氯蔗糖、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3
			猕猴桃	敌敌畏、多菌灵、氯吡啶、氧乐果		

		瓜果类水果	西瓜	克百威、噻虫嗪、氧乐果、乙酰甲胺磷、苯醚甲环唑		2
			甜瓜类	克百威、烯酰吗啉、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2
		柑橘类水果	柑、橘	丙溴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苯醚甲环唑、联苯菊酯	5
			橙	丙溴磷、克百威、水胺硫磷、联苯菊酯、苯醚甲环唑		3
		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香蕉	苯醚甲环唑、多菌灵	吡虫啉、噻虫嗪、噻虫胺、腈苯唑	6
			芒果	苯醚甲环唑、乙酰甲胺磷	戊唑醇、噻虫胺、吡唑醚菌酯	2
			荔枝	除虫脲、氰霜唑、苯醚甲环唑	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吡唑醚菌酯、	

			杨梅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三氯蔗糖、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火龙果	氟虫腈、甲胺磷、乙酰甲胺磷、克百威、氧乐果		3
	鲜蛋	鲜蛋	鸡蛋	甲硝唑、氟苯尼考、恩诺沙星	地美硝唑、多西环素	3
			其他禽蛋	呋喃唑酮代谢物、磺胺类(总量)、多西环素		
	豆类	豆类	豆类	铅(以 Pb 计)、铬(以 Cr 计)、赭曲霉毒素 A、吡虫啉、环丙唑醇		1
	生干坚果与籽类食品	生干坚果与籽类食品	生干籽类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 Pb 计)、镉(以 Cd 计)	黄曲霉毒素 B1	5

农产品（303 批次）

食品亚类	食品品种	食品细类	必检项目	选检项目	抽检总批次
畜禽肉及副产品	畜肉	猪肉	地塞米松、甲氧苄啶、氟苯尼考	恩诺沙星、磺胺类(总量)	5

		牛肉	地塞米松、磺胺类(总量)、恩诺沙星	挥发性盐基氮、氯霉素	5
		羊肉	恩诺沙星	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磺胺类(总量)、氟苯尼考	5
	禽肉	鸡肉(重点是乌鸡)	恩诺沙星	氧氟沙星、培氟沙星、诺氟沙星、氟苯尼考	5
		其他禽肉(重点品种: 鸽肉)	甲硝唑、恩诺沙星	呋喃唑酮代谢物、氯霉素、氧氟沙星、磺胺类(总量)	3
蔬菜	豆类蔬菜	豇豆	噻虫胺、噻虫嗪	倍硫磷、克百威、灭蝇胺	10
		菜豆		吡虫啉、多菌灵、克百威、灭蝇胺、噻虫胺	3
	豆芽	豆芽	6-苄基腺嘌呤(6-BA)、4-氯苯氧乙酸钠(以4-氯苯氧乙酸计)	亚硫酸盐(以SO ₂ 计)、铅(以Pb计)、总汞(以Hg计)	15
	鲜食用菌	鲜蘑菇、鲜金针菇		镉(以Cd计)、无机砷(以As计)、百菌清、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	8
	根茎类和薯芋类蔬菜	姜	噻虫胺、噻虫嗪、二氧化硫残留量、毒死蜱、吡虫啉	铅(以Pb计)、镉(以Cd计)	8
		马铃薯		铅(以Pb计)、镉(以Cd计)、毒死蜱、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3

		胡萝卜		铅(以 Pb 计)、毒死蜱、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胺	2
		萝卜		铅(以 Pb 计)、毒死蜱、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嗪	2
		山药	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	铅(以 Pb 计)、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毒死蜱、涕灭威	2
	鳞茎类蔬菜	葱	噻虫嗪	镉(以 Cd 计)、毒死蜱、水胺硫磷、氧乐果	6
		韭菜	毒死蜱	腐霉利、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镉(以 Cd 计)	8
	瓜类蔬菜	黄瓜		敌敌畏、毒死蜱、腐霉利、乐果、氧乐果	5
	茄果类蔬菜	辣椒	噻虫胺、啉虫脒	镉(以 Cd 计)、倍硫磷、毒死蜱、氧乐果	10
		茄子		镉(以 Cd 计)、毒死蜱、噻虫胺、噻虫嗪、氧乐果	5
		甜椒	噻虫胺、吡虫啉	倍硫磷、毒死蜱、噻虫嗪	8
	叶菜类蔬菜	菠菜		铅(以 Pb 计)、镉(以 Cd 计)、腐霉利、毒死蜱、氧乐果	12
		大白菜		吡虫啉、毒死蜱、甲拌磷、乐果、氧乐果	10

		普通白菜	啉虫脒、毒死蜱	吡虫啉、氟虫腈、噻虫胺	10
		油麦菜		阿维菌素、吡虫啉、啉虫脒、毒死蜱、噻虫嗪	10
		芹菜	噻虫胺、毒死蜱	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嗪	15
水产品	淡水产品	淡水鱼	恩诺沙星	孔雀石绿、呋喃唑酮代谢物、磺胺类(总量)、地西泮、甲氧苄啶	10
	海水产品	海水虾	二氧化硫残留量	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它酮代谢物、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恩诺沙星	2
	贝类	贝类		镉(以Cd计)、孔雀石绿、呋喃西林代谢物、恩诺沙星、氟苯尼考	2
	其他水产品	其他水产品(重点品种:牛蛙)	恩诺沙星	镉(以Cd计)、呋喃唑酮代谢物、氧氟沙星、氟苯尼考	2
水果类	柑橘类水果	柑、橘	苯醚甲环唑、联苯菊酯	丙溴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10
		橙		丙溴磷、克百威、水胺硫磷、联苯菊酯、苯醚甲环唑	5
	仁果类水果	苹果		敌敌畏、啉虫脒、毒死蜱、克百威、氧乐果	2
		梨		敌敌畏、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苯醚甲环唑、噻虫嗪、乙螨唑	2

	核果 类水 果	枣		氧乐果、多菌灵、氟虫腈、 糖精钠(以糖精计)	3
		桃		克百威、苯醚甲环唑、氯氟 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氧乐果、敌敌畏	2
		油桃		氧乐果、克百威、敌敌畏、 苯醚甲环唑、噻虫胺	2
	浆果 和其 他小 型水 果	葡萄		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 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 酯、克百威、氧乐果、苯醚 甲环唑	10
		草莓		烯酰吗啉、阿维菌素、克百 威、戊菌唑、吡虫啉、乙酰 甲胺磷	5
		猕猴桃		敌敌畏、多菌灵、氯吡脒、 氧乐果	3
		桑葚	脱氢乙酸及其 钠盐(以脱氢乙 酸计)、糖精钠 (以糖精计)、	多菌灵、三氯蔗糖、甜蜜素 (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6
	瓜果 类水 果	西瓜		克百威、噻虫嗪、氧乐果、 乙酰甲胺磷、苯醚甲环唑	5
		甜瓜 类		克百威、烯酰吗啉、氧乐果、 乙酰甲胺磷	5
	热带 和亚 热带 水果	香蕉	吡虫啉、腈苯 唑、噻虫嗪、噻 虫胺	苯醚甲环唑、多菌灵	15
		芒果	吡唑醚菌酯、噻 虫胺、戊唑醇	苯醚甲环唑、乙酰甲胺磷	5
		荔枝	吡唑醚菌酯、氯 氟氰菊酯和高 效氯氟氰菊酯	除虫脲、氰霜唑、苯醚甲环 唑	3

		火龙果		氟虫腈、甲胺磷、乙酰甲胺磷、克百威、氧乐果	3
		杨梅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三氯蔗糖、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鲜蛋	鲜蛋	鸡蛋	地美硝唑、多西环素	甲硝唑、氟苯尼考、恩诺沙星	15
		其他禽蛋		呋喃唑酮代谢物、磺胺类(总量)、多西环素	3
豆类	豆类	豆类		铅(以 Pb 计)、铬(以 Cr 计)、赭曲霉毒素 A、吡虫啉、环丙唑醇	3
生干坚果与籽类食品	生干坚果与籽类食品	生干籽类	黄曲霉毒素 B1 (仅限花生)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 Pb 计)、镉(以 Cd 计)	5

合同包 2:

普通食品（389 批次）

食品大类	食品亚类	食品品种	食品细类	抽检项目	必检项目	抽检总批次
粮食加工品	大米	大米	大米	镉(以 Cd 计)、无机砷(以 As 计)、铅(以 Pb 计)、苯并[α]芘、黄曲霉毒素 B1		3
	小麦粉	小麦粉	小麦粉	黄曲霉毒素 B1、偶氮甲酰胺、镉(以 Cd 计)、苯并[α]芘、过氧化苯甲酰		3
	挂面	挂面	挂面	铅(以 Pb 计)、黄曲霉毒素 B1、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日落黄)		2
	其他粮食加工品	谷物加工粉制品	生湿面制品	二氧化硫残留量、铅(以 Pb 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2

			米粉制品	二氧化硫残留量、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1
			发酵面制品	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安赛蜜、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2
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	食用植物油	食用植物油	大豆油	酸值/酸价、过氧化值、溶剂残留量、		1
			玉米油	黄曲霉毒素 B1 、酸值/酸价、过氧化值、苯并[α]芘		2
			花生油	苯并[α]芘、溶剂残留量、酸值/酸价、过氧化值、黄曲霉毒素 B1 、		2
			食用植物调和油	酸值/酸价、过氧化值、乙基麦芽酚		3
调味品	酱油	酱油	酱油	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氨基酸态氮、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		2
	食醋	食醋	食醋	总酸(以乙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		2
	酿造酱	酿造酱	黄豆酱、甜面酱等	氨基酸态氮、黄曲霉毒素 B1、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3
	香辛料类	香辛料类	辣椒、花椒、辣椒粉、花	铅(以 Pb 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日落黄、胭脂红)		5

			椒粉			
		其他香辛料类	其他香辛料调味品	铅(以 Pb 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日落黄、苋菜红、胭脂红、亮蓝)		2
	调味料	固体复合调味料	鸡粉、鸡精调味料	谷氨酸钠、呈味核苷酸二钠、铅(以 Pb 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安赛蜜		
	调味料	固体复合调味料	其他固体调味料	铅(以 Pb 计)、二氧化硫残留量、罂粟碱、吗啡、可待因、那可丁		2
	半固体复合调味料	半固体复合调味料	辣椒酱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二氧化硫残留量		5
			火锅底料、麻辣烫底料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罂粟碱、吗啡、可待因、那可丁		7
			其他半固体调味料	铅(以 Pb 计)、罂粟碱、吗啡、可待因、那可丁		3
	味精	味精	味精	谷氨酸钠		
	食盐	食用盐	普通食用盐	氯化钠、铅(以 Pb 计)、总砷(以 As 计)、镉(以 Cd 计)、亚铁氰化钾/亚铁氰化钠(以亚铁氰根计)		2
			低钠食用盐	氯化钾、铅(以 Pb 计)、总砷(以 As 计)、镉(以 Cd 计)、亚铁氰化钾/亚铁氰化钠(以亚铁氰根计)		2

肉制品	预制肉制品	腌腊肉制品	腌腊肉制品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氯霉素		1
	熟肉制品	酱卤肉制品	酱卤肉制品	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		5
乳制品	液体乳	液体乳	灭菌乳	蛋白质、非脂乳固体、酸度、脂肪、商业无菌		2
			巴氏杀菌乳	蛋白质、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2
			调制乳	蛋白质、三聚氰胺、铅(以 Pb 计)、商业无菌、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2
			发酵乳	脂肪、蛋白质、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三聚氰胺、铅(以 Pb 计)		1
饮料	包装饮用水	包装饮用水	饮用天然矿泉水	溴酸盐、硝酸盐(以 NaNO_3 计)、亚硝酸盐(以 NaNO_2 计)、大肠菌群、铜绿假单胞菌		1
			饮用纯净水	电导率、亚硝酸盐(以 NaNO_2 计)、大肠菌群、溴酸盐、铜绿假单胞菌		1
			其他类饮用水	亚硝酸盐(以 NaNO_2 计)、总砷(以 As 计)、溴酸盐、大肠菌群、铜绿假单胞菌		2
	果蔬汁类及其饮料	果蔬汁类及其饮料	果蔬汁类及其饮料	展青霉素、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6

	蛋白 饮料	蛋白 饮料	蛋白 饮料	蛋白质、三聚氰胺、脱氢乙酸及其 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菌落总数、 大肠菌群、商业无菌		1
	碳酸 饮料 (汽 水)	碳酸 饮料 (汽 水)	碳酸 饮料 (汽 水)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 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安赛 蜜、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 计)、阿斯巴甜		1
	茶饮 料	茶饮 料	茶饮 料	茶多酚、咖啡因、脱氢乙酸及其钠 盐(以脱氢乙酸计)、安赛蜜、甜蜜 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阿斯巴 甜		2
	固体 饮料	固体 饮料	固体 饮料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 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合成 着色剂(柠檬黄、新红、苋菜红、 靛蓝、胭脂红、日落黄、诱惑红、 亮蓝、酸性红、喹啉黄、赤藓红)、 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5
	其他 饮料	其他 饮料	其他 饮料	阿斯巴甜、合成着色剂(柠檬黄、 新红、苋菜红、靛蓝、胭脂红、日 落黄、诱惑红、亮蓝、酸性红、喹 啉黄、赤藓红)、菌落总数、大肠 菌群		3
方便 食品	方便 食品	方便 食品	油炸 面、非 油炸 面、方 便米 粉(米 线)、 方便 粉丝	水分、酸价(以脂肪计)(KOH)、过 氧化值(以脂肪计)、菌落总数、 大肠菌群		2
饼干	饼干	饼干	饼干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山梨酸及其 钾盐(以山梨酸计)、铝的残留量 (干样品,以A1计)、脱氢乙酸及 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二氧化硫 残留量		1
罐头	罐头	畜禽 水产 罐头	畜禽 肉类 罐头	铅(以Pb计)、镉(以Cd计)、脱氢 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苯 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商业 无菌		3

		其他 罐头	其他 罐头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乙二胺四乙酸二钠、商业无菌		
冷冻 饮品	冷冻 饮品	冷冻 饮品	冰淇淋、雪糕、雪泥、冰棍、食用冰等	蛋白质、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沙门氏菌、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		2
速冻 食品	速冻 食品	速冻 面米 制品	速冻 面米 生制 品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 Pb 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合成色素(柠檬黄、日落黄、苋菜红、亮蓝)		1
			速冻 面米 熟制 品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 Pb 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合成色素(柠檬黄、日落黄、苋菜红、亮蓝)		1
		速冻 调理 肉制 品	速冻 调理 肉制 品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 Pb 计)、铬(以 Cr 计)、氯霉素、合成色素(胭脂红、柠檬黄、日落黄、诱惑红)		1
薯类 和膨 化食 品	薯类 和膨 化食 品	膨化 食品	含油 型膨 化食 品和 非含 油型 膨化 食品	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黄曲霉毒素 B1、糖精钠(以糖精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		3
糖果 制品	糖果 制品 (含巧 克力 及制	糖果	糖果	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新红、苋菜红、靛蓝、胭脂红、日落黄、诱惑红、亮蓝、酸性红、喹啉黄、赤藓红)、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3

	品)	巧克力及巧克力制品	巧克力及巧克力制品	沙门氏菌、铅(以 Pb 计)		2
		果冻	果冻	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酵母		
茶叶及相关制品	茶叶	茶叶	绿茶、红茶、乌龙茶、黄茶、白茶、黑茶、花茶、袋泡茶、紧压茶	草甘膦、乙酰甲胺磷、克百威、氧乐果、毒死蜱、		3
	含茶制品和代用茶	代用茶	代用茶	铅(以 Pb 计)、二氧化硫残留量、啉虫脒、吡虫啉、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3
酒类	蒸馏酒	白酒	白酒	酒精度、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三氯蔗糖、安赛蜜		2
	发酵酒	啤酒	啤酒	酒精度、甲醛		3
		葡萄酒	葡萄酒	酒精度、糖精钠(以糖精计)、二氧化硫残留量、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三氯蔗糖		2
		果酒	果酒	酒精度、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安赛蜜、二氧化硫残留量		1
	其他酒	配制酒	以蒸馏为酒基的配制酒	酒精度、甲醇、氰化物(以 HCN 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安赛蜜		

		其他 发酵 酒	其他 发酵 酒	酒精度、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蔬菜 制品	蔬菜 制品	酱腌 菜	酱腌 菜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安赛蜜、二氧化硫残留量、糖精钠(以糖精计)		5
		食用 菌制 品	干制 食用 菌	铅(以 Pb 计)、镉(以 Cd 计)、总汞(以 Hg 计)、甲基汞(以 Hg 计)、总砷(以 As 计)、无机砷(以 As 计)、		2
			腌渍 食用 菌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		3
		蔬菜 干制 品	蔬菜 干制 品	铅(以 Pb 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日落黄、胭脂红、苋菜红、亮蓝)		3
		其他 蔬菜 制品	其他 蔬菜 制品	铅(以 Pb 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		2
水果 制品	水果 制品	水果 制品	蜜饯类、凉果类、果脯类、话化类、果糕类	二氧化硫残留量、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合成着色剂(亮蓝、柠檬黄、日落黄、苋菜红、胭脂红、诱惑红、喹啉黄)		2
			水果 干制 品(含 枸杞)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二氧化硫残留量		3

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	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	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烘炒类、油炸类、其他类)	开心果、杏仁、松仁、扁桃仁、瓜子	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黄曲霉毒素 B1、糖精钠(以糖精计)、大肠菌群		5
蛋制品	蛋制品	再制蛋	再制蛋	铅(以 Pb 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沙门氏菌		3
食糖	食糖	食糖	食糖	干燥失重、螨、二氧化硫残留量		2
水产制品	水产制品	鱼糜制品	预制鱼糜制品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山梨酸及其钾盐、合成着色剂(诱惑红、胭脂红、日落黄、柠檬黄)		4
		其他水产制品	其他水产制品	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菌落总数		4
		干制水产品	预制动物性水产干制品	合成着色剂(柠檬黄、胭脂红、日落黄)视产品颜色选定、镉		1
淀粉及淀粉制品	淀粉及淀粉制品	淀粉制品	粉丝粉条	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 Al 计)、二氧化硫残留量、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合成着色剂(日落黄、柠檬黄、苋菜红、胭脂红、赤藓红、诱惑红、亮蓝、靛蓝、新红、酸性红、喹啉黄)		5
		淀粉糖	淀粉糖	铅(以 Pb 计)、总砷(以 As 计)		3

糕点	糕点	糕点	糕点	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 A1 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5
		月饼	月饼	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 A1 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2
		粽子	粽子	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安赛蜜、菌落总数、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2
		面包	面包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 A1 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2
豆制品	豆制品	发酵性豆制品	腐乳,豆豉、纳豆等	铅(以 Pb 计)、黄曲霉毒素 B1、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 A1 计)		2
		非发酵性豆制品	豆干、豆腐、豆皮等	铅(以 Pb 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 A1 计)		5
			腐竹、油皮及其再制品	二氧化硫残留量、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 A1 计)、蛋白质、铅(以 Pb 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		5
蜂产品	蜂产品	蜂蜜	蜂蜜	果糖和葡萄糖、蔗糖、菌落总数、霉菌计数、嗜渗酵母计数		2

餐饮食品	米面及其制品(自制)	小麦粉制品(制品)	馒头、花卷(自制)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5
			包子(自制)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5
			油饼、油条(自制)	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 Al 计)		2
			凉皮类(自制)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3
	肉制(自制)	肉冻、皮冻(自制)	肉冻、皮冻(自制)	铬(以 Cr 计)		4
		熏烧烤肉类(自制)	熏烧烤肉类(自制)	N-二甲基亚硝胺、苯并[α]芘、铅(以 Pb 计)		2
	调味料(自制)	火锅麻辣烫底料(自制)	火锅麻辣烫底料(自制)	罂粟碱、吗啡、可待因、那可丁		5
	水产制品(自制)	预制水产制品(自制)	生食动物性水产品(自制)	铝的残留量(以即食海蜇中 Al 计)		2
	坚果及籽类食品(自制)	坚果及籽类食品(自制)	花生制品(自制)	黄曲霉毒素 B1、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2

	培烤食品(自制)	培烤食品(自制)	糕点(自制)(包含椪头馍、棒棒馍、石子馍、夹心石子馍、手工小麻花、锅盔、馄饨馍、夹心饼等)	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		2
	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自制)	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自制)	煎炸过程用油	酸价、极性成分		4
	餐饮具	复用餐饮具(集中清洗消毒服务单位消毒)	复用餐饮具(集中清洗消毒服务单位消毒)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大肠菌群		7
		复用餐饮具(餐馆自行消毒)	复用餐饮具(餐馆自行消毒)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大肠菌群		5

	饮料 (自制)	饮料 (自制)	奶茶 (自制)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3
食用农产品	畜禽肉及副产品	蓄肉	猪肉	恩诺沙星、磺胺类(总量)	地塞米松、甲氧苄啶、氟苯尼考	3
			牛肉	挥发性盐基氮、氯霉素	恩诺沙星、磺胺类(总量)、地塞米松	3
			羊肉	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磺胺类(总量)、氟苯尼考	恩诺沙星	2
		禽肉	鸡肉(重点是乌鸡)	氧氟沙星、培氟沙星、诺氟沙星、氟苯尼考	恩诺沙星	5
	蔬菜	豆芽	豆芽	铅(以 Pb 计)、总汞(以 Hg 计)、亚硫酸盐(以 SO ₂ 计)	4-氯苯氧乙酸钠(以 4-氯苯氧乙酸计)、6-苄基腺嘌呤(6-BA)	7
		鲜食用菌	鲜蘑菇、鲜金针菇	镉(以 Cd 计)、无机砷(以 As 计)、百菌清、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		2
		鳞茎类蔬菜	韭菜	腐霉利、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镉(以 Cd 计)	毒死蜱	4
			葱	镉(以 Cd 计)、毒死蜱、水胺硫磷、氧乐果	噻虫嗪	2
		叶菜类蔬菜	菠菜	铅(以 Pb 计)、镉(以 Cd 计)、腐霉利、毒死蜱、氧乐果		3

			大白菜	吡虫啉、毒死蜱、甲拌磷、乐果、氧乐果		2
			普通白菜 (小白菜、小油菜、青菜)	吡虫啉、氟虫腈、噻虫胺	啶虫脒、毒死蜱	5
			芹菜	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嗪	毒死蜱、噻虫胺	2
			油麦菜	阿维菌素、吡虫啉、啶虫脒、毒死蜱、噻虫嗪		4
		茄果类蔬菜	茄子	镉(以 Cd 计)、毒死蜱、噻虫胺、噻虫嗪、氧乐果		7
			辣椒	镉(以 Cd 计)、倍硫磷、毒死蜱、氧乐果	噻虫胺、啶虫脒	5
		瓜类蔬菜	黄瓜	敌敌畏、毒死蜱、腐霉利、乐果、氧乐果		3
		豆类蔬菜	豇豆	倍硫磷、克百威、灭蝇胺	噻虫胺、噻虫嗪	4
			菜豆	吡虫啉、多菌灵、克百威、灭蝇胺、噻虫胺		7
		根茎类和薯芋类蔬菜	姜	铅(以 Pb 计)、镉(以 Cd 计)	噻虫胺、噻虫嗪、二氧化硫残留量、毒死蜱、吡虫啉	10

			马铃薯	铅(以 Pb 计)、镉(以 Cd 计)、毒死蜱、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3
			胡萝卜	铅(以 Pb 计)、毒死蜱、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胺		3
			山药	铅(以 Pb 计)、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毒死蜱、涕灭威	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	2
			萝卜	铅(以 Pb 计)、毒死蜱、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嗪		4
	水产品	淡水产品	淡水鱼(草鱼、乌鳢、鲈鱼、鲤鱼)	孔雀石绿、呋喃唑酮代谢物、磺胺类(总量)、地西泮、甲氧苄啶	恩诺沙星	7
			淡水虾	镉(以 Cd 计)、孔雀石绿、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妥因代谢物、恩诺沙星		3
		贝类	贝类	镉(以 Cd 计)、孔雀石绿、呋喃西林代谢物、恩诺沙星、氟苯尼考		2
		其他水产品	其他水产品(重点品种:牛蛙)	镉(以 Cd 计)、呋喃唑酮代谢物、氧氟沙星、氟苯尼考	恩诺沙星	5
	水果类	仁果类水果	苹果	敌敌畏、啶虫脒、毒死蜱、克百威、氧乐果		1
		浆果和其他小型水果	葡萄	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克百威、氧乐果、苯醚甲环唑		3
			草莓	烯酰吗啉、阿维菌素、克百威、戊菌唑、吡虫啉、乙酰甲胺磷		3

			桑葚	多菌灵、三氯蔗糖、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2
			猕猴桃	敌敌畏、多菌灵、氯吡脘、氧乐果		2
		瓜果类水果	西瓜	克百威、噻虫嗪、氧乐果、乙酰甲胺磷、苯醚甲环唑		1
			甜瓜类	克百威、烯酰吗啉、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1
		柑橘类水果	柑、橘	丙溴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苯醚甲环唑、联苯菊酯	2
			橙	丙溴磷、克百威、水胺硫磷、联苯菊酯、苯醚甲环唑		2
		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香蕉	苯醚甲环唑、多菌灵	吡虫啉、噻虫嗪、噻虫胺、腈苯唑	4
			芒果	苯醚甲环唑、乙酰甲胺磷	戊唑醇、噻虫胺、吡唑醚菌酯	1
			火龙果	氟虫腈、甲胺磷、乙酰甲胺磷、克百威、氧乐果		2
	鲜蛋	鲜蛋	鸡蛋	甲硝唑、氟苯尼考、恩诺沙星	地美硝唑、多西环素	2
			其他禽蛋	呋喃唑酮代谢物、磺胺类(总量)、多西环素		2

	豆类	豆类	豆类	铅(以 Pb 计)、铬(以 Cr 计)、赭曲霉毒素 A、吡虫啉、环丙唑醇		3
	生干坚果与籽类食品	生干坚果与籽类食品	生干籽类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 Pb 计)、镉(以 Cd 计)	黄曲霉毒素 B1	2

农产品（189 批次）

食品亚类	食品品种	食品细类	必检项目	选检项目	抽检总批次
畜禽肉及副产品	畜肉	猪肉	地塞米松、甲氧苄啶、氟苯尼考	恩诺沙星、磺胺类(总量)	6
		牛肉	地塞米松、磺胺类(总量)、恩诺沙星	挥发性盐基氮、氯霉素	3
		羊肉	恩诺沙星	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磺胺类(总量)、氟苯尼考	2
	禽肉	鸡肉(重点是乌鸡)	恩诺沙星	氧氟沙星、培氟沙星、诺氟沙星、氟苯尼考	5
		其他禽肉(重点品种: 鸽肉)	甲硝唑、恩诺沙星	呋喃唑酮代谢物、氯霉素、氧氟沙星、磺胺类(总量)	
蔬菜	豆类蔬菜	豇豆	噻虫胺、噻虫嗪	倍硫磷、克百威、灭蝇胺	5

		菜豆		吡虫啉、多菌灵、克百威、灭蝇胺、噻虫胺	3
	豆芽	豆芽	6-苄基腺嘌呤(6-BA)、4-氯苯氧乙酸钠(以4-氯苯氧乙酸计)	亚硫酸盐(以SO ₂ 计)、铅(以Pb计)、总汞(以Hg计)	10
	鲜食用菌	鲜蘑菇、鲜金针菇		镉(以Cd计)、无机砷(以As计)、百菌清、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	3
	根茎类和薯芋类蔬菜	姜	噻虫胺、噻虫嗪、二氧化硫残留量、毒死蜱、吡虫啉	铅(以Pb计)、镉(以Cd计)	5
		马铃薯		铅(以Pb计)、镉(以Cd计)、毒死蜱、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3
		胡萝卜		铅(以Pb计)、毒死蜱、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胺	4
		萝卜		铅(以Pb计)、毒死蜱、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嗪	3
		山药	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	铅(以Pb计)、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毒死蜱、涕灭威	3
	鳞茎类蔬菜	葱	噻虫嗪	镉(以Cd计)、毒死蜱、水胺硫磷、氧乐果	3
		韭菜	毒死蜱	腐霉利、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镉(以Cd计)	5
	瓜类蔬菜	黄瓜		敌敌畏、毒死蜱、腐霉利、乐果、氧乐果	5

	茄果类蔬菜	辣椒	噻虫胺、啉虫脒	镉(以 Cd 计)、倍硫磷、毒死蜱、氧乐果	8
		茄子		镉(以 Cd 计)、毒死蜱、噻虫胺、噻虫嗪、氧乐果	5
		甜椒	噻虫胺、吡虫啉	倍硫磷、 毒死蜱、噻虫嗪	5
	叶菜类蔬菜	菠菜		铅(以 Pb 计)、镉(以 Cd 计)、腐霉利、毒死蜱、氧乐果	5
		大白菜		吡虫啉、毒死蜱、甲拌磷、乐果、氧乐果	3
		普通白菜	啉虫脒、毒死蜱	吡虫啉、氟虫腈、噻虫胺	3
		油麦菜		阿维菌素、吡虫啉、啉虫脒、毒死蜱、噻虫嗪	3
		芹菜	噻虫胺、毒死蜱	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嗪	5
	水产品	淡水产品	淡水鱼	恩诺沙星	5
				孔雀石绿、呋喃唑酮代谢物、磺胺类(总量)、地西泮、甲氧苄啶	

	海水产品	海水虾	二氧化硫残留量	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它酮代谢物、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恩诺沙星	3
	贝类	贝类		镉(以 Cd 计)、孔雀石绿、呋喃西林代谢物、恩诺沙星、氟苯尼考	2
	其他水产品	其他水产品(重点品种:牛蛙)	恩诺沙星	镉(以 Cd 计)、呋喃唑酮代谢物、氧氟沙星、氟苯尼考	2
水果类	柑橘类水果	柑、橘	苯醚甲环唑、联苯菊酯	丙溴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8
		橙		丙溴磷、克百威、水胺硫磷、联苯菊酯、苯醚甲环唑	3
	仁果类水果	苹果		敌敌畏、啉虫脒、毒死蜱、克百威、氧乐果	3
		梨		敌敌畏、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苯醚甲环唑、噻虫嗪、乙螨唑	3
	核果类水果	枣		氧乐果、多菌灵、氟虫腈、糖精钠(以糖精计)	2
		桃		克百威、苯醚甲环唑、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敌敌畏	3
		油桃		氧乐果、克百威、敌敌畏、苯醚甲环唑、噻虫胺	3
	浆果和其他小型水果	葡萄		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克百威、氧乐果、苯醚甲环唑	5
		草莓		烯酰吗啉、阿维菌素、克百威、戊菌唑、吡虫啉、乙酰甲胺磷	3

		猕猴桃		敌敌畏、多菌灵、氯吡脘、氧乐果	2
		桑葚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 (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多菌灵、三氯蔗糖、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5
	瓜果类水果	西瓜		克百威、噻虫嗪、氧乐果、乙酰甲胺磷、苯醚甲环唑	5
		甜瓜类		克百威、烯酰吗啉、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3
	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香蕉	吡虫啉、腈苯唑、噻虫嗪、噻虫胺	苯醚甲环唑、多菌灵	5
		芒果	吡唑醚菌酯、噻虫胺、戊唑醇	苯醚甲环唑、乙酰甲胺磷	2
		荔枝	吡唑醚菌酯、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除虫脲、氰霜唑、苯醚甲环唑	2
		火龙果		氟虫腈、甲胺磷、乙酰甲胺磷、克百威、氧乐果	2
鲜蛋	鲜蛋	鸡蛋	地美硝唑、多西环素	甲硝唑、氟苯尼考、恩诺沙星	5
		其他禽蛋		呋喃唑酮代谢物、磺胺类(总量)、多西环素	2

豆类	豆类	豆类		铅(以 Pb 计)、铬(以 Cr 计)、赭曲霉毒素 A、吡虫啉、环丙唑醇	2
生干坚果与籽类食品	生干坚果与籽类食品	生干籽类	黄曲霉毒素 B1 (仅限花生)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 Pb 计)、镉(以 Cd 计)	4

二、验收方案

- 1、检测后，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检测报告进行验收，确认检测结果真实、有效、合理。
- 2、验收合格后，乙方应与甲方办理相关的验收交接手续，填写交接验收单，验收各方签字后送合同各方。
- 3、验收依据：（1）合同文本（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3）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响应承诺。

三、合同金额与支付

- 1、检验品种、项目：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的食品安全抽检计划中的品种及项目进行抽样和检验。
- 2、合同单价：检测单价包括该项目完成检验检测工作所包含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工资、样品包装费、采样费、检测费、运输费、报告编制费、复检费、管理费、利润、风险、各种税金等一切费用。检测单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详情见中标人投标文件，乙方在签订合同时须将项目单价作为合同附件，合同附件作为合同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预付 40%预付款，项目完成后支付剩余款项。

四、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当事人以和解或调解方式为主，和解或调解不成的，应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

五、违约责任

- 1、成交单位应在合同签订后接招标人通知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安排人员与使用单位对实施服务进行安排、部署、计划。
- 2、若未能在按照项目实际工作时间完成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单位造成

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成交单位承担和赔偿。

六、其他

- (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 (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履行完规定条款后自行终止。
- (3)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七、合同书签署

双方一致同意本合同上述条款。

甲方：(盖章)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七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ZHYLZB-FW-2025-039

（正本或副本）

大荔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食品安全检验检测项目
（合同包号： ）

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目录

（供应商自行生成子目录）

- 第一部分 响应函
- 第二部分 首次磋商报价表
- 第三部分 分项报价表
- 第四部分 商务响应说明
- 第五部分 供应商资质要求
- 第六部分 技术能力
- 第七部分 服务能力
- 第八部分 项目业绩
- 第九部分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 第十部分 供应商基本情况
- 第十一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第一部分 响应函

（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收到项目名称及编号为： 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公司决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承诺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全部要求，提供完善的技术服务，履行合同的义务。

2、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完成总体服务的总报价为：

（大写）： ；（小写）¥： 元。

3、我方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文档壹份。

4、我们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5、如果我方在磋商后到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响应文件及承诺，我方愿承担相关处罚。

6、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资料。

7、我方承诺磋商有效期为磋商后90日历日内有效。

8、我方已提交了 元人民币作为磋商保证金。

9、所有关于本次磋商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开户银行：

帐 号：

电 话：

邮 编：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首次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食品安全检验检测项目
项目编号	ZHYLZB-FW-2025-039
合同包号	例：合同包 1（普通食品及农产品检测 722 批次）
磋商 总报价 （元）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服务期限	
检验覆盖率	
备注	
说明： 1、磋商报价以元为单位，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2、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首次磋商报价表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合同包号：
项目编号：

共 页，第 页

序号	样品名称	检测项目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1						
2						
3						
...						
...	其他	...				
合计：人民币（大写）（小写）¥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商务响应说明

项目名称：
合同包号：
项目编号：

共 页，第 页

序号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内容	响应文件响应商务内容	偏离情况	偏离说明

填写说明：供应商根据合同条款对本项目付款方式、服务期等商务方面进行响应说明，并保证响应的真实性。商务条款不允许负偏离，未列至商务说明表内的要求均视为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空表视为完全满足磋商文件所有商务要求）。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供应商资质要求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以下资料；

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承诺函

致陕西中恒亿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合同包号）的磋商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供应商是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证明：

3、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_____（采购人）

我单位参与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合同包号）_____竞争性磋商，

我公司承诺：

我公司将提供足够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保证本合同履行。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4、提供磋商截止日前六个月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提供磋商截止日前六个月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参与陕西中恒亿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合同包号）____竞争性磋商，我单位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工作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特定资格条件：

-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单位名称及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以下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注意：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直接参与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提供2份原件（其中1份用于现场核查，另一份装订在投标文件正本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陕西中恒亿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系注册于_____（供应商地址）的（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_____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_____（项目名称）（合同包号）_____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的采购活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磋商、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本授权书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特此声明。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性别：_____职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说明：

1.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磋商会议之日计算不得少于 90 日历日。
2.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2、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供应商须提供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CMA（包含证书完整附表）；

4、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须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申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由供应商自行声明并对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合同包号）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供应商承诺书

1、我单位参加本项目_____（是或否）联合体磋商。

2、供应商在本项目响应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2-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2-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2-3、单位负责人：_____

3、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全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技术能力

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第四部分评审办法自行编写，无具体格式。

第七部分 服务能力

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第四部分评审办法自行编写，无具体格式。

第八部分 项目业绩

项目业绩一览表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备注

注：以上业绩需提供合同复印件。

第九部分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如没有提供，视为无。）

第十部分 供应商基本情况

供应商基本情况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务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 号						
经营范围						
备 注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十一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政府采购供货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供货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货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它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邮编：

地址：

电话：

时间： 年 月 日

承诺书 II

致：陕西中恒亿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 <u> （项目名称）（合同包号） </u> 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磋商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承诺书 III

致：陕西中恒亿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 <u> （项目名称）（合同包号） </u> 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 <u> </u> 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